

兰州财经大学

高教研究与信息参考

2026 年第 1 期
(总第 39 期)

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与评估中心编

2026 年 3 月 30 日

本期目录

☆高教要闻

- 2026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召开
- 教育部就《关于深入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提高全民语言文化素养的意见》答记者问
- 教育部召 2026 新春第一会全 面部署推进学生身心健康工作
- 教育部启动 2026 届高校毕业生“春季促就业攻坚行动”

☆两会聚焦

- 更好发挥高等教育龙头作用
- 推动高校从注重学科发展向服务国家使命转变
- 将学科自身发展的“小逻辑”主动融入强国建设的“大逻辑”
- 引导高校在各自赛道各展所长

☆专家视角

- 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 加快构建自强卓越的高等教育体系
- 高校分类评价与高校分类发展的逻辑適切性及改革取向
- 人工智能时代本科教育中学生评价变革的挑战与机遇

☆财经教育

- “AI+教育”赋能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与实践路径研究
- 数智时代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现实挑战与路径指引

2026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召开

1 月 8 日，2026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组长，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把握教育的政治属性、人民属性、战略属性，坚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强化教育对科技和人才的支撑作用，着力提升教育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和试点探索，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教育强国建设取得实质性新进展，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提供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支撑，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会议指出，2025 年教育系统干部师生牢记嘱托、砥砺前行，坚持实干为先、改革为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转化为发展方向、政策举措、重大任务和工作方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有力有效，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取得重要进展，教育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不断提升，教育综合改革持续深化，新时代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教育中心建设不断加快，推动教育强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会议指出，“十四五”期间，党中央召开全国教育大会，对加快教育强国建设进行全面部署，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五年来，教育系统主动应对内外部环境深刻复杂变化，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为引领，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成效明显，推动建成世界规模最大且有质量的教育体系，在服务国家战略和科技发展上取得新突破，教育国际影响力明显提升，坚持以法治护航教育改革发展，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教育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格局性变化。

会议强调，“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要深刻把握当前和未来五年教育面临的新使命新挑战，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把教育强国建设放在国家战略利益和目标的发展全局中来把握、

放在我国经济和社会结构变化的新趋势中来谋划、放在世界百年变局的深刻演进中来推进、放在破旧立新和蓄势突破的关键节点中来提升。做好“十五五”教育工作，必须全面把握教育“三大属性”，聚焦教育强国“六大特质”“八大体系”，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动投资于物与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坚持守正创新，政策支持和改革创新并举，有效利用并结合世界一流教育资源和创新要素；坚持统筹发展与安全，以高效能治理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全力提升教育改革发展水平，在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奋力实现由大到强的系统跃升。

会议指出，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是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承上启下关键之年。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以攻坚精神奋力推进新一年各项重大任务，确保“十五五”高质量开局。

一是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高质量讲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强化社会实践课程建设，迭代升级数字时代网络育人新课堂，全方位推进自主知识体系标识性概念、原创性理论研究，加快中国原创性重点教材建设，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健康学校建设，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二是坚持民生为大、基教为先，更好应对学龄人口变化，优化基础教育资源布局，持续扩优提质，开展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坚决维护教育公平，为学生提供公平且有质量的教育。

三是适应国家和区域重大战略需求，持续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布局，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启动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全面推进地方普通高校高质量发展，统筹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计划与“双高建设计划”，引导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位、特色发展。

四是强化教育对科技和人才的支撑，启动国家交叉学科中心建设，完善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网络体系，探索关键领域拔尖人才培养新模式，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扩容提质行动，助力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五是围绕办学能力高水平、产教融合高质量，加快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步伐，完善协同发展机制，深化供需适配机制，提升终身学习服务品质。

六是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深化评价改革，扎实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加快普及全学段的人工智能通识教育，激发教育强国建设活力和动力。

七是培养造就高水平教师队伍，深入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加快优化教师资源配置，全面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夯实教育强国建设根基。

八是坚定不移推动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加强标准引领、品牌塑造，提升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合作水平，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全面提升中国教育国际竞争力影响力。

会议强调，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不断提升政治能力，做有理想、负责任的实干家和攻坚者，以“钉钉子”精神推动各项决策部署使命必达。要提高政治站位，层层压实责任，加强督促通报。要昂扬攻坚精神，强化目标意识、问题意识、效果意识，务求担当实效。要提升统筹水平，高质量编制“十五五”教育规划，汇聚强大合力。要树牢底线思维，坚决守牢政治安全底线、校园安全底线，坚守廉洁底线，确保教育系统安全稳定，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来源：教育部网站 2026-01-08）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负责人就《关于深入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语言文化传承发展 提高全民语言文化素养的意见》答记者问

近日，教育部、国家语委、中央宣传部、中央网信办、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共青团中央印发了《关于深入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语言文化传承发展 提高全民语言文化素养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负责人就《意见》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一、请介绍《意见》出台的背景和意义。

答：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语言文化传承教育。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语言文化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指出“语言是人类交流思想的工具、传承文明的载体、增进理解的桥梁”“一个国家文化的魅力、一个民族的凝聚力主要通过语言表达和传递”“中文承载着中华民族数千年的文明智慧，是中国贡献给

世界的重要公共文化产品”“中国字是中国文化传承的标志”“中国的汉文字非常了不起，中华民族的形成和发展离不开汉文字的维系”“甲骨文是迄今为止中国发现的年代最早的成熟文字系统，是汉字的源头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根脉”，强调要“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科学保护各民族语言文字，尊重和保障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学习和使用”“打造语言文化合作新亮点”。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明确，要“深入实施国家语言文化传承发展系列工程”“提高全民语言文化素养”。中办、国办近年来印发的《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等文件对传承弘扬以中国语言文字为载体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贯穿国民教育之中、推进大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一体化教育等作出重要部署，提出要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提升国民语言文化素养。

教育部、国家语委在深入调研、全面梳理、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会同中央宣传部、中央网信办、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共青团中央研制印发了《意见》，旨在推动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持续提升全民特别是青少年的语言文化素养，助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奠基国家语言能力建设，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服务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建设教育强国、文化强国和人才强国提供有力支撑。

二、请介绍《意见》提出的目标任务和主要内容。

答：《意见》共三个部分。第一部分为总体要求，明确深入推进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发展和提高全民语言文化素养的指导思想、工作思路和总体目标。到2030年，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发展体系基本建成，全民语言文化素养提升机制基本建成，全民语言文化基本素养普及率明显提升；到2035年，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发展水平和全民语言文化素养水平全面提升，服务强国建设的能力全面增强。第二部分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七项主要任务。一是科学研究阐释，提出深入研究阐释语言文化相关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二是推进教育普及，提出组织实施重大工程和行动，推动各地区、学校和有关单位创新开展中华优秀语言文化教育，切实增强语言育人、以文化人和立德树人的实效性。三是保护开发资源，提出强化国家语言资源治理，加强语言资源的调查整理、科学保护、规范储备、开发共享、服务

赋能，把语言资源优势转化为文化发展优势。四是强化数字赋能，提出加快推进语言文化资源数据化建设、语言文化成果数字化应用、语言文化传承智慧化赋能，全方位释放语言文字数据要素价值，推动语言文化与科技创新双向赋能。五是建强人才队伍，提出加大语言学科建设、语言人才激励、语言人才汇聚的力度，加强研究型、应用型和复合型语言文化人才的培养、储备和使用，建强语言文化人才队伍。六是加强推广传播，提出加快建设语言文化传播体系，增强中华优秀语言文化的吸引力、传播力和影响力。七是深化交流互鉴，提出加强国际中文教育和推动语言文化精品走出国门，建设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交流品牌，打造语言文化合作新亮点，促进文明交流互鉴。第三部分明确组织实施要求，为文件落地实施提供保障。

三、请介绍一下《意见》有哪些特点？

答：一是服务国家发展大局。立足教育强国、科技强国、文化强国和人才强国建设需要，注重发挥语言文化在语言育人、以文化人和立德树人方面的重要作用。立足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着力推动中华优秀语言文化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深化交流互鉴，为在新的起点上推动文化繁荣、建设文化强国贡献力量。立足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和新要求，从开发共享语言资源、推动语言文化与语言科技双向赋能等方面提出工作举措，积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支撑。二是科学把握功能定位。深入把握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在强国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明确中华优秀语言文化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重要内容，是强化以文化人价值引领的重要基础，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支撑。三是有机融入教育体系。着力将丰富的中华优秀语言文化资源系统转化成为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资源，将中华优秀语言文化教育融入学校教育体系和终身教育体系，融入德智体美劳教育体系，纳入大中小学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融入学科体系、教学体系、管理体系，贯穿国民教育体系，融入立德树人新格局和教育事业大局，并将语言文化传承发展有机融入学校考核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

四、请谈谈推进《意见》落实的主要举措。

答：一分部署，九分落实。《意见》中各项任务通过机制化保障、工程化推进、项目化支撑和案例化示范具体支撑，把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发展的各项部署落实落细落小落到位，让全民特别是青少年语言文化素养提升行动的各项工作见人见事见物见成效。一是实施系列工程。主要包括古文字与中华文明传承发展工程、中华

经典诵读工程、中华思想文化术语传播工程、数字中文建设工程、国家语言能力建设工程等。二是推进行动计划。主要包括全民语言文化素养提升行动、中华文化优秀课程多语种数字化全球传播计划、国家语言文化传承人计划、“中国语言记忆”行动等。三是落实先导项目。主要包括“人工智能+”语言文化传承、国家关键语料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国家关键领域发展语言科技赋能计划、大语言模型能力素养监测提升、多语种“中国故事”系列开发，以及提升中文在全球数字空间的使用占比、价值引领和文化贡献等。

五、请谈谈贯彻落实《意见》的工作机制。

答：为推动《意见》相关任务的落实，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推进实施。一是强化部门协同、系统联动。教育部、国家语委、中央宣传部、中央网信办、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共青团中央统筹推进全国语言文化传承发展工作，建立协同工作机制和专家指导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各地区统筹制定专项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因地制宜实施特色项目。二是夯实基础能力、组织保障。各地区、各学校和各有关单位加大统筹力度，优化资源配置与支出结构，加强工作经费保障，强化社会多元参与。各地将语言文化传承发展工作纳入发展规划，纳入相关管理和建设内容。三是加强宣传引导、环境营造。坚持正确导向，加大宣传力度，引导社会抵制不良语言现象，守牢宣传思想文化阵地，营造向上向善的语言文化环境。

（来源：教育部网站 2026-01-19）

教育部召开 2026 新春第一会 全面部署推进学生身心健康工作

2月25日，教育部召开深入落实“健康第一”工作部署会，全面部署推进学生身心健康工作。会议强调，要以健康学校建设为引领，强化五育并举、推进五育融合，着力破解学生身心健康突出问题，让“健康第一”教育理念落地见效，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出席会议并讲话。部党组成员、副部长王嘉毅主持会议，部党组成员、副部长王光彦、徐青森出席会议。

怀进鹏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心系儿童青少年健康成长。要深刻把握落实“健康第一”教育理念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筑牢接班人身心根基的长远大计，是厚植人民幸福底色、回应群众关切的民生基石，是夯实现代化建设人才基础、激活人才资源活力的战略投资。近年来，教育部坚定践行“健康第一”教育理念，落实五育并举，聚焦体育锻炼、美育浸润、心理健康、近视防控、校园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精准发力、综合施策，着力提高学生身心健康水平，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怀进鹏强调，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相结合，坚定信心、狠抓落实。一是突出重点，深入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下大力气提升学生校园体育锻炼质效，高质量落实中小学生体育2小时。系统推进体育课程教学、赛事活动、师资场地和安全保证等关键要素改革，实施大学生体质提升专项行动。二是系统谋划，部署推进新一轮心理健康促进行动。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监测，升级完善全国学生心理健康监测平台预警功能。建强专业化的心理健康教师队伍，构建全员育心工作格局。三是守正创新，持续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把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作为衡量工作成效的首要标准，推动“健康第一”理念落实到办学治校和教育教学各领域各环节。四是塑造生态，健全校家社协同育人机制。强化部门协同，加快“教联体”建设，支持地方开展创制性立法护航学生健康。加强宣传引导，让科学教育观、健康观和成才观深入人心。

怀进鹏要求，要强化责任落实，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条件保障，强化示范引领，创新数智赋能，凝聚协同践行“健康第一”的强大合力，构建全社会共同关心、共同参与、共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工作格局，让“健康第一”从理念切实转化为育人共识和行动自觉。

（来源：教育部网站 2026-02-25）

教育部启动 2026 届高校毕业生“春季促就业攻坚行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抢抓春季招聘关键期，加力加快就业工作进程，教育部定于3—5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2026届高校毕业生“春季促就业攻坚行动”。

本次行动以“扩容提质强服务，春季攻坚促就业”为主题。行动期间，各地各高校将重点围绕七个方面发力：一是大力拓展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主动对接有关部门，深挖重点领域、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岗位资源，开展“定向访企拓岗”和“就业政策宣传月”活动，努力拓展增量就业岗位。二是深挖政策性岗位潜力。加快升学考试、事业单位招聘和国有企业招录进度，落实好“特岗计划”“三支一扶”“西部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开发科研助理、高校管理助理、教学助理岗位，拓宽毕业生基层就业和参军入伍渠道。三是加密组织校园招聘活动。推进公共就业服务提前进校园，持续实施“万企进校园”计划，举办小而精、专而优的专场招聘，为每名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提供不少于5个岗位信息，提升校园招聘实效。四是促进校企供需精准对接。搭建区域性和行业性供需对接平台，用好“国聘行动”“优企进校 招才引智专项行动”“百城千校万企促就业行动”等各类品牌活动资源，推动人才与岗位精准匹配。五是数智赋能就业指导。推广使用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实施“百万大学生实习促就业计划”，鼓励利用AI技术辅助就业训练，提升指导服务水平。六是用心做好困难帮扶。建立帮扶台账，落实“一对一”包干责任制，为困难群体毕业生提供稳定性强的就业岗位推荐。七是切实维护毕业生就业权益。严厉打击招聘欺诈、虚假宣传等行为，加强就业安全和法治教育。

活动期间，各地各高校预计举办校园招聘活动1.1万余场，提供岗位信息超1200万个。教育部要求各地各高校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做好去向登记和进展监测，加大宣传引导力度，积极营造良好就业氛围，全力以赴促进2026届高校毕业生顺利毕业、尽早就业。

（来源：教育部网站 2026-03-19）

更好发挥高等教育龙头作用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建设教育强国，龙头是高等教育。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动态调整学科专业，启动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总书记的重要论述，为高等教育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日前，在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民生主题记者会上，教育部部长怀进鹏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表示，我国高等教育作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能力显著增强。

“十四五”期间，我国高等教育累计向社会输送 5500 万人才，毛入学率从党的十八大前的不到 30%到现在超过 60%，提高一倍多；新增普通本科高校 18 所、职业本科 70 所，增加本科招生 70 万名……近两年，“双一流”高校通过优质本科扩容扩招 3.8 万人，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优质高等教育的迫切需求。一组组直观的数据强有力地证明：高等教育是我国现代化建设最宝贵的战略资源，在支撑科技自立自强和人才自主培养方面承载着重要使命责任。

坚守初心使命，高等教育要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头号工程”。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是教育强国建设的“头号工程”。要继续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建设新时代伟大变革实践育人大课堂，统筹课程教材、实践育人、教师队伍发展。要加强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推动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各地各高校要根据立德树人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持续探索打造新的“大思政课”建设品牌，帮助学生形成由内到外的逻辑思考和整体价值判断，让爱党爱国、蓬勃向上、自信自强成为新时代大学生的集体风貌。

挺进创新前沿，高等教育要持续锻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硬核实力”。高校是基础研究的主力军、重大科技突破的策源地。“十四五”期间，75%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奖和技术发明奖、55%以上的科技进步奖由高校牵头获得，我国高校已成为基础研究和科技创新的重要源泉。作为国家重要的战略科技力量，高水平研究型大学要在促进学科交叉融合、科教产教融合育人和开展基础研究等方面，以“舍我其谁”的主人翁意识，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使命担当，树立和践行正确政

绩观，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上持续发力。要更新升级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人才培养新模式，为产业实践和创新突破夯实更为雄厚的人才根基。

赋能经济发展，高等教育要坚持彰显服务社会民生“使命担当”。“十四五”期间，每年上千万大学毕业生走向社会，职业教育为现代产业提供了70%以上新增的高素质高技能人才，这无疑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人才红利。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加快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加强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青年人才引育，推进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培养。未来一段时期，加快建设国家战略急需人才力量，对我国推进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建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高校要积极探索更多创新路径。在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布局建设高校区域转移转化中心，探索科技商学院培养人才，搭建全国高校共管共享的科技成果公共转化平台，让科技交易平台焕发更大活力、释放更强能量，为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注入新动能。

深化改革创新，高等教育要不懈激发“内生动力”。改革是教育事业发展的根本动力。随着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标准的研制，要引导研究型大学在服务国家战略中打头阵、做尖兵。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的启动，职业教育“新双高”的持续推进，让不同类型高校各安其位、各擅胜场。要继续革新人才培养评价机制，通过“破五唯”为各类人才提供更宽广的舞台。要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赋能科学研究的探索，让数字化成为教育综合改革的新赛道。要推进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不断优化升级，在引领全球智慧教育上迈出更为坚实的步伐。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国高等教育正以更加宏阔的视野、更加务实的举措，进一步发挥好龙头作用，持续彰显作为主要优先事项的独特价值，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更加坚实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来源：《中国教育报》2026年03月10日）

教育部部长怀进鹏：推动高校从注重学科发展向 服务国家使命转变

3月7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举行民生主题记者会，邀请教育部、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回答中外记者提问。教育部部长怀进鹏出席记者会并答记者问。“十五五”期间，如何强化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

高等教育是龙头，我听翻译给我们讲是 **leading priority**，英文和我们中文的解释，龙头的作用和主要优先事项有异曲同工之妙。大家知道，高等教育是我国现代化建设最宝贵的战略资源，因为它是基础研究主力军、人才培养主阵地和重大科技突破的策源地，特别是在支撑科技自立自强和人才自主培养方面承载着重要使命和责任。下面我从四个方面来回答记者的提问。

我国高等教育作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能力显著增强

我国高等教育取得了显著成效，综合实力得到世界高度认可，根据世界综合比较的数据，我们在计算机科学、工程学、环境科学、数学、物理学等若干个学科领域处于全球领先。近五年来，我国高校牵头获得了75%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奖和技术发明奖、55%以上的科技进步奖，牵头发起了深时数字地球、海洋负排放等国际大科学计划，化学小分子诱导人体细胞重编程、量子计算机构建以及国内首例侵入式脑机接口临床转化等重大原创性科研成果均来自高校。同时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持续发展也取得了显著成效。我们持续加强拔尖人才培养的力度和广度。一是加大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布局建设290个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14个国家高层次人才培养中心，通过加强“强基”计划，进一步深化核心课程、核心师资队伍、核心教材等的建设。二是创建国家学院试点，刚才几位部长都谈到人工智能、生命健康、民生领域的发展，我们围绕国家战略，特别是面向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命科学、新能源、量子科技等前沿领域，探索创新人才自主培养的新机制新模式。比如，在集成电路领域，我们把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在人才培养中实施“一生一芯”计划，就是一个研究生一个芯片设计计划，使得每个学生在毕业的时候都具备芯片的设计、制造等能力，这对产业实践和推动创新是有重要基础的。三是推进国家卓越社科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加大哲学社会科学人才特别是经济、金融、法律等领域

的人才培养力度。四是实施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破计划，加强有组织、跨学科的科研攻关，长周期稳定支持一批青年人才开展原创性、颠覆性的科技创新，能够冷板凳坐十年，培育未来支撑科技自立自强的骨干力量。今年，我们还将启动国家交叉学科中心建设，通过前沿交叉学科突破，进一步增强原始创新供给和培育新质生产力的能力，打造未来产业发展引擎。

我国高等教育有力支撑了国家经济社会发展

刚才晓萍同志特别谈到关于就业的问题，把大学生就业作为优先事项。大家也清楚，“十四五”期间每年中国有千万的大学毕业生走向社会，我们一方面通过跟人社部、财政部等多部门，以及地方充分合作，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就业和产业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同时大家知道，受过良好高等教育的年轻人，精力充沛、富有创新创造活力，这是我国经济保持韧性所需要的丰富人才资源优势，也是中国重要的优势之一。职业教育为现代产业提供了 70%以上新增的高素质高技能人才，有效支撑了我国门类齐全的现代产业体系和巨大市场的需求。特别是我们重点围绕培育新质生产力，大力探索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新机制。比如说我们积极推进卓越工程师培养，通过产教两方面双向奔赴，围绕国家 18 个战略急需领域，招收了 2.6 万名工程硕博士，形成了需求导向的工程教育实践模式，还建设了 9 家海外卓越工程师学院，发布全球首个工程硕博士教育认证标准，这种模式和机制以及效果已经得到国际上的充分认可。另一方面，加强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在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这三大国际科创中心，布局建设高校区域转移转化中心，探索科技商学院培养人才，搭建全国高校共管共享的科技成果公共转化平台，这是我们去年 12 月份在大湾区发布的公共服务平台，打造永不落幕的科技交易平台。同时我们和地方合作，探索与产业、金融合作机制，共同推进优化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我们也在中西部布局建设高等研究院，希望通过高校的科技力量与重点行业企业合作，因地制宜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取得重要进展

根据国家区域发展需要以及科技发展规律，我们坚持使命驱动，加强政策制度和体制机制创新，加大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探索的力度。一是分类推进高校改革。我们已经启动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标准研制，支持研究型大学在支撑服务国家战略中打头阵、做尖兵。以办学能力优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优秀为目标，启动实施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有人把它叫做“双优”工程。继续实施职业教育“新

双高”建设，持续推进办学能力高水平、产教融合高质量，更好支撑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二是推进人才供需适配改革，学科专业目录从一开始的十年、五年修订一次，现在已经优化调整为每年更新发布急需清单，实现当年布点、当年招生。“十四五”期间新增 8600 个本科专业布点、硕士学位授予点增加了 4500 多个，所调整的学科专业大都适应未来发展、适应人的全面成长，同时去年探索推出“双千”计划，就是千个微专业、千门职业能力培训课程，比如像人工智能、生物技术，这些市场需要，产业发展适应，又是学生欢迎的，我们通过“双千”计划来增加学生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适应自己成长的专业学科，既受到学生欢迎，也受到产业界支持，对就业工作也有实实在在的效果。三是深化人才培养评价改革，比如在卓越工程师培养中，我们已经有研究生没有发表学术论文，而是用实践成果、专利和实践报告来获得硕士和博士学位，历史性突破了学位授予的“唯论文”限制。四是推动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赋能科学研究。数字化是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新机遇、新赛道。我们去年发布了中国智慧教育白皮书，大力推进“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建设和应用，现在已经覆盖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及时推出智能版、国际版，在引领全球智慧教育上作了一些探索。

教育始终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坚定不移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这一直是我们的头号工程，我把它放在最后是为了重点加以强调。

近年来，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进教材、进头脑为引领，深化建设新时代伟大变革实践育人大课堂，统筹课程教材、实践育人、教师队伍发展，已经完成 29 个一级学科的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全覆盖布局，并作为立德树人的支撑。各地积极探索打造“大思政课”建设品牌，形成学生由内到外的逻辑思考和整体价值判断。广大学生展现出爱党爱国、蓬勃向上、自信自强的精神风貌。下一步，我们将高质量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一体推进党的创新理论主课堂、实践育人大课堂、网络育人新课堂建设，坚持大中小贯通、校家社协同，牵引带动知识和实践的贯通融合，教师队伍和社会力量有效协同，持续塑造铸魂育人新格局，让青年一代学生更有信心、更有力量投身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伟大事业中。

我们知道，“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下一步，我们将大力推动高校从注重学科发展向服务国家使命转变，深

度融入国家现代化发展大局，以实干增实效，攻坚克难推进教育强国建设，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实教育科技人才基础！

（来源：《中国教育报》 2026 年 3 月 7 日）

将学科自身发展的“小逻辑”主动融入强国建设的“大逻辑”

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要动态调整学科专业，启动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建设国家交叉学科中心，这为高等教育在“十五五”开局之际，以学科建设为基点服务国家战略，锚定了清晰的坐标、指明了前进的方向。站在教育强国的新征程上，高校必须深刻认识到，高等教育发展已不再是自成闭环的“小逻辑”，而应主动融入强国建设的“大逻辑”。高校要紧扣国家发展对自主性、引领性的迫切要求，通过前瞻性布局、系统性改革、融合性发展，将学科优势转化为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的实际能力，确保学科建设与服务国家使命同频共振、同向同行。

学科建设服务国家战略，首要在于转变逻辑、重塑路径，树立“目标牵引、需求牵引、问题牵引”的发展理念。过去，在追赶型发展模式下，高校学科建设往往遵循供给逻辑，更多侧重于学科体系的完备性与自我建构。如今，国家发展进入自主引领的新阶段，要求高校必须实现从“建设哪些学科”向“服务哪些领域”的根本性转变，不再紧盯学科目录上的“有无”，而是聚焦为国家解决发展问题、作出实在贡献。高校学科建设必须坚持以国家战略目标为引领，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牵引，以攻克关键核心技术问题为突破，真正实现从学科驱动转向使命驱动。

学科建设服务国家战略，核心在于交叉创新、融合发展，以跨界融通破解发展难题。当前，高质量发展面临的问题大多具有高度的综合性与复杂性，单一学科的知识体系已难以有效破解，学科交叉融合成为必然选择。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建设国家交叉学科中心，正是顺应这一趋势、破解发展瓶颈的战略举措。高校应主动打破学科壁垒，一方面是推动传统学科与人工智能等前沿科技深度融合，促进学科转型升级，培育新兴交叉学科；另一方面是构建有机关联的学科体系，打造学科融合发展新生态。同时，要以更宽的口径育人育才，构建复合型创新人才培养体系，造就更多兼具专业深度与知识广度、能够解决实际问题的拔尖人才。

学科建设服务国家战略，关键在于动态更新、精准适配，完善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优化调整机制。教育的慢过程与社会发展的快节奏之间存在着内生的张力，这就要求学科建设必须具备前瞻性和预判性，真正做到“预测明日之需，培养今日之才”。政府工作报告强调完善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配机制，为学科动态调整提供了重要遵循。高校应建立健全学科建设动态评估和调整机制，紧盯科技革命、产业变革趋势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超常布局国家急需的学科专业，及时优化不适应发展需求的学科专业。同时，要因势利导，创新教学内容与形式，运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弥合教育供给与社会需求之间的时差，确保培养的人才能够快速适配并引领国家发展需要。

学科建设服务国家战略，最终在于转化落地、服务贡献，推动学科优势转化为发展实效。学科建设的最终价值，不在于论文成果的多少，而在于转化为服务国家发展的现实生产力。高校必须建立以实绩、贡献为导向的评价机制，将学科建设的落脚点精准锚定在两大产出端：一是人才产出，源源不断为科技前沿和产业一线输送“挑大梁、当主角”的生力军；二是科研产出，让更多创新成果转化为新质生产力，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唯有将学科优势转化为实实在在的人才支撑力和发展贡献度，以实干作答、用实绩交卷，学科建设才能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中体现作为、彰显价值。

教育兴则国家兴，学科强则教育强。国家对高等教育的期待前所未有，学科建设的使命责任也前所未有。高校作为教育、科技、人才的集中交汇点，必须把学科建设牢牢扎根于“国之大者”，坚持与时俱进，交叉创新，服务发展，为强国建设注入更加澎湃的高等教育动能。

（作者：张荣，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科学院院士、厦门大学党委书记）

（来源：《中国高等教育》2026年第6期）

引导高校在各自赛道各展所长

高校改革要避免“千校一面”、同质化发展，“全能选手”和“单项冠军”都不可或缺。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以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为牵引，着眼提高创新能力，优化高等教育布局，完善高校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和拔尖人才培养。

教育部部长怀进鹏在出席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民生主题记者会时对分类推进高校改革进行部署，强调“支持研究型大学在支撑服务国家战略中打头阵、做尖兵”“以办学能力优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优秀为目标，启动实施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继续实施职业教育‘新双高’建设，持续推进办学能力高水平、产教融合高质量，更好支撑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

我国拥有世界上规模最大的高等教育体系，高校内部的类型层次结构差异较大，经济社会发展对高校人才培养的需求也不尽相同。这就决定了，高校改革要避免“千校一面”、同质化发展，“全能选手”和“单项冠军”都不可或缺。分类改革既是高等教育从规模扩张转向内涵式发展、夯实教育强国谋篇布局的必然选择，也是实现人才培养回应国家战略需求目标、对高质量发展形成有力支撑的系统性工程。它旨在克服高校同质化倾向，提升高等教育整体质量与服务能力，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多样化人才的需求。

分类推进高校改革的关键在于实质上的推进，而非形式上的分类。它并非简单地给高校贴上不同类型的标签，而是一套由高等教育内外部利益相关者参与分类管理、分类办学、分类评价、分类支持的有机整体。在这一推进过程中，需要超越分类本身，提高高校办学的质量与效率，真正做到多样化人才自主培养，推动高校特色发展和提升高等教育质量。

要以分类管理支撑高等教育治理体系现代化。在高校分类发展的实践中，政府不再承担单一的主导角色，高校、行业企业、学术团体乃至评价机构纷纷参与其中。分类管理要以国家顶层设计为基础、以市场调节机制为资源配置、以法治化为教育治理目标，清晰界定各主体在分类管理中的权责边界，引导各类高校科学定位、差异化发展与有序竞争。

要以分类办学推动院校办学模式多元化。研究型、应用型和职业技能型这三类高校基本办学定位，是高等教育结构调整的突破点，也是实现高校办学自主权的切

入点。推进分类改革，高校应基于自身类型定位的多元探索，突出特色化学科专业建设，实现人才自主培养与国家战略发展需求的有效对接，形塑人才培养新范式。

第一类，研究型高校要关注前沿理论探索和创新人才培养。研究型高校通过交叉学科和前沿学科建设，重点培育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实现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的战略目标。以重大科研项目为引领，建立创新科技研发中心，打造高科技人才培养基地，推动科学研究成果和人才培养效果的有机融合，以前沿知识创新为科技自立自强提供智力驱动。第二类，应用型高校应侧重应用研究与专业实践人才培养。应用型高校发展的使命之一在于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教育的人才供给与战略性新兴产业需求的精准匹配，统筹推进制造业人才专项培养，大力培养卓越工程技术人才。通过深化区域产学研融合，实现制造业发展迭代升级与人才供给的合作共赢。第三类，职业技能型高校应面向行业生产和高素质技能人才培养。职业技能型高校需立足一线生产经验设置专业、研发课程，在开展学生实习实训过程中，以岗位对员工的技能要求为目标，重点培育学生的岗位胜任力和职业适应力，用精湛的技术技能为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人才保障。

要以分类评价引导教育评价系统化。评价是“指挥棒”和“导航仪”，不能用“一把尺子”衡量所有大学，应形成“共性基础+学校定位+学科特色”的多维评价体系，持续动态调整，以激发并保护高校内生动力和特色发展。这就需要出台适应各类高校发展的分类评价政策，形成多主体参与高校分类评价格局，融合数字化智能化手段提升评价效能。

要以分类支持促进教育资源配置合理化。分类支持与分类评价直接挂钩，是实现高校分类改革发展政策落地、有序推进实施的关键。分类支持政策的制定应结合不同高校的特定使命与办学目标实现差异化政策供给，将分类定位转化为具体的办学条件、招生计划、经费投入、学位授权等支持政策，与分类评价结果联动，形成从评价到支持的激励机制，促进教育资源配置更加精确合理。这种资源配置方式，有助于推动高校立足自身办学定位、聚焦人才培养特色、重视实际贡献，在分类发展的赛道上行稳致远。

（作者：王名扬，北京外国语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教育学院副教授）

（来源：《中国教育报》2026年3月11日）

☆专家视角

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 加快构建自强卓越的高等教育体系

高等教育是国家现代化建设的宝贵资源，为我国经济保持韧性提供了丰富的人才资源优势。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全面构建自强卓越的高等教育体系。刚刚召开的2026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系统总结“十四五”以来教育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立足“十五五”开局起步，对高等教育改革发展作出全面部署。

全面构建自强卓越的高等教育体系，是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的战略要求，是人才自主培养和科技自立自强的关键支撑，是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赢得大国博弈主动权的制胜先手，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基础先导。总体思路上，要深刻认识“十四五”以来，我国高等教育取得的举世瞩目的发展成就，把高等教育发展置于中国式现代化大目标中，全力推进高等教育从自身发展的小逻辑，走向服务现代化强国建设的大逻辑，聚焦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国家战略需求和人口达峰挑战，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系统优化高等教育类型结构、区域布局结构、学科专业结构，深入推进分类评价，引导和推动高校各安其位，在不同领域不同赛道，追求卓越、争创一流，形成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强大合力，为加快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具体落实上，要牢牢把握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的新形势新特征、人工智能带来的新机遇新挑战，充分发挥高等教育龙头作用，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聚焦人才培养这一核心任务，加快构建自强卓越的高等教育体系。

聚焦价值塑造，打造更具内涵的课程思政建设体系

“十四五”以来，高等教育司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为引领，推动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校内教育和校外实践双向发力、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并进。研制覆盖所有本科专业学科门类的课程思政建设要点，661万人次教师参加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机制化常态化开展习近平文化思想大讲堂及中国新闻传播、法治实务、经济、艺术系列大讲堂，996万名师生参加；深入推进耕读教育，建强332个实践基地；引导1956万名

大学生投身“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打造创新承载家国情怀的“思政金课”，推动思政教育与专业教育紧密融合，形成强大思政引领力，持续塑造铸魂育人新格局。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深化课程思政内涵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修订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分学科门类、全覆盖式建设课程思政虚拟教研室，打造课程思政教学研究共同体；建设融入式、贯通式课程教材体系，打造课程思政教学典型案例，建设各学科领域课程思政教学大模型、资源库，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全领域育人。

聚焦机制创新，打造更强支撑的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体系

近年来，高等教育司深入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坚持一体推进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在组织模式、资源配置、保障机制上接续创新，加快培养国家关键领域拔尖创新人才，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建成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有力支撑。在战略急需和新兴领域超常规强化有组织人才培养、有组织科研攻关和成果转化、有组织人才引进、有组织国际交流合作，打造必争领域人才引育和科技创新高地。聚焦人工智能、医学攻关、生物育种等关键领域，建设45个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培养各类人才24.1万名，开展校企联合攻关项目1.2万个，获经费支持超过142.4亿元。系统布局建设未来技术学院和现代产业学院，有组织培养一流人才方阵。进一步深化医教协同，加强临床医学人才培养，推进医学教育改革发展。持续深化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机制改革，布局290个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深入推进“一部六院”协同育人，77所高校、107家科研院所深度参与，受益学生6.2万人，有力支撑拔尖创新人才的有组织、规模化、高质量培养，推动关键领域战略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全面提高。

下一步，我们将锚定16个“强国”、4个“中国”建设目标和关键战略领域，精准对接行业产业上下游全链条，服务基础理论创新、应用技术创新、工艺水平创新，进一步探索国家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充分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围绕关键领域加快推进国家学院建设，推动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拓围提质，创建国家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示范性特色学院，分类培养战略领域一流急需紧缺人才。同时，进一步夯实拔尖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基础，建好大学生创新实践转化基地，探索举办创新创业试验班，完善专创融合协同育人机制，构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

聚焦模式改革，打造更高质量的本科教育体系

近年来，高等教育司以国家战略、市场需求和科技发展为牵引，主动调整优化高等教育区域布局和学科专业结构，革新人才培养理念、标准、方法、体系，以系统性改革推动本科教育质量提升、内涵发展，逐步形成了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为代表的新教改，以“敢闯会创”为代表的人才培养新标准。推动创新教育深度融入人才培养，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累计吸引 161 个国家和地区的 8641 万人次参赛，打造“百国千校千万人”创新实践大平台，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互融互通。在计算机、数学、经济学、哲学、基础医学等 9 个领域全面推进“101 计划”，建成 111 门一流核心课程、编写 213 本核心教材。建立战略急需学科专业超常设置机制，支持高校增设低空技术与工程、生物育种技术等一批新兴专业，学科专业优化调整比例超 20%。开展高校专业设置与区域发展匹配度提升工作，指导 8 个省市试点，围绕区域千亿、万亿级产业打造了 172 个特色优势专业集群。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优化高校区域布局结构，健全东中西部高校对口支援机制，支持建强一批办学质量过硬、行业特色鲜明、学科优势突出的地方高校。加快调整优化专业结构，发布区域优先发展和暂缓发展的指导性学科专业清单，完善国家战略急需和新兴领域专业超常设置机制，全面提升高校学科专业设置与国家战略、区域发展匹配度。推动高校重塑课程教材体系和教学内容，系统更新人才培养方案，加强优质课程资源共建共享，加强大学生实习实践。深入推进高校创新教育改革，实施多元化学生评价改革，优化平均学分绩点（GPA）制度，推动高校人才培养模式从“知识传授为主”转向“能力素质并重”的深刻变革。

聚焦数智赋能，打造更高水平的未来智慧教育体系

高等教育司主动应对全球人工智能浪潮，将人工智能融入教育教学全要素全过程，推动人工智能驱动的育人范式变革，建设未来教育教学新生态，为全球智慧教育发展提供中国方案。这些年，启动实施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改革试点，建设各类“AI+”融合课程 1700 门，面向理工科本科毕业生、高校教师开展人工智能能力素养培训，覆盖师生 181 万人次，在智慧高教平台新设“人工智能教学公共服务开放应用专区”，上线 13 个学科领域垂直模型，搭建师生人工智能应用能力测评系统。深入推进对口支援西部高校工作，向西部高校提供慕课及定制化课程服务 21.3 万门。连续举办世

界慕课与在线教育大会，面向全球首倡“智慧慕课”新理念，开展全球融合式课堂412次，向海外共享多语种慕课1100余门，惠及海外3000余所高校、220万学习者。

下一步，我们将加快推进未来教师队伍建设，重构教师能力素质发展框架，推动教师成为学生思想的引路人、知识能力的架构师、课堂学习生态的设计师；推动未来课堂改革，构建“师—生—机”三元一体的课堂教学新模式；打造未来学校样板，开展数智驱动的教学评价改革，加快构建智慧赋能的育人新生态；创设未来学习中心，打造一批智慧慕课，构建泛在智能的学习环境、个性自主的学习范式、数据驱动的学习成果认定机制。

（作者：周天华，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长）

（来源：《中国高等教育》2026年第2期）

高校分类评价与高校分类发展的逻辑適切性及改革取向

推进高校分类发展既是教育强国建设的战略需要，亦是高校按自身规律发展的必由之路。然而遗憾的是，我国高校自20世纪90年代中期实行管理体制改革的以来，一直难以走出同质化发展的困境，由此导致我国高校不仅结构布局效率不尽理想，也未很好满足现代化强国建设进程中对不同层次、不同类型高等教育的供给需要，中央高层及高等教育学界对此予以了高度重视。本研究旨在通过对高校评价与高校选择发展模式存在因果关系的逻辑认识，以及高校分类评价对高校分类发展具有价值引领性的逻辑判断，阐明高校分类评价改革是推进高校分类发展的逻辑前提，从底层逻辑上为构建有利于高校分类发展的高校分类评价制度奠定认识基础。

一、高校分类发展与高校分类评价之概念解读及其政策背景

（一）高校分类发展概念解读及其政策背景

所谓高校分类发展即高校按所属类型定位发展及办学治校。据此定义，高校可以按不同标准进行分类，如：按高校举办者的关系定位，主要可以分为公立高校与民办高校；按高校办学形式定位，可以分为普通高校与多种形式办学的高等教育机构（如开放大学）；按高校的行政隶属定位，可以分为部属高校与地方高校；按高校属性层次定位，可以分为研究型高校、应用型高校与技能型高校；按学科专业门类定位，可以分为综合性、理工类、师范类、农林类、医药类、财经类、语言类、

体育类以及艺术类高校等。由于最后一种分类涵盖了上述不同的分类，如既包括公办高校也包括民办高校，既包括部属高校也包括地方高校等等，同时它与经济社会发展所需的各类人才培养的适切性更加紧密。是故我们讨论的分类发展，主要针对按高校属性层次定位及按学科专业门类定位的高校。

强调高校分类发展主要基于国家必须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需求，对高等教育进行具有顶层设计意义的整体性、结构性布局，其目的旨在引导高校依据自身的学科专业及其层次等属性特征科学定位并安于本位发展。由于高校长期且普遍存在不能按自身属性类型定位发展的问题，这不仅关系到高校办学治学育人及科技创新水平能否提升，更关系到国家整体的高等教育竞争力及高质量发展能否得以提升及实现。任何高校惟有根据属性类型明确自己的办学发展定位，继而才能建立清晰且持久的办学治校目标，从而在高校内部治理过程做出有所为有所不为的选择，自觉且持续地把人财物资源集中于自己所属的学科专业领域及其办学层次，从而在国家的高等教育结构布局框架下，为服务国家的专业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作出应有的社会贡献并体现存在的价值。

正是基于对高校分类发展的上述认识，中央对高校的分类发展予以了前所未有的高度重视。如《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提出，要通过建立高校分类体系实行分类管理，以发挥政策指导和资源配置的作用，引导高校合理定位，克服同质化倾向，形成各自的办学理念和风格，在不同层次、不同领域办出特色，争创一流。随后，教育部等部门在 2015 年推出了《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指导意见》，明确要确定一批有条件、有意愿的试点高校率先探索应用型（含应用技术大学、学院）发展模式。2024 年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对分类推进高校改革作了专门部署，这次会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强调，要通过分类推进高校改革，超常布局急需学科专业，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和拔尖人才培养。在 2025 年初出台的《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则进一步把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发展作为“增强高等教育综合实力，打造战略引领力量”重要举措，提出通过实施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按照研究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基本办学定位，区分综合性、特色化基本方向，明确各类高校发展定位，支持理工农医、人文社科、艺术体育等高校差异化发展，并通过建立分类管理、

分类评价机制，在办学条件、招生计划、学位点授权、经费投入等方面分类支持，以及根据不同类型高校功能定位、实际贡献、特色优势，建立资源配置激励机制，引导高校在不同领域不同赛道发挥优势、办出特色。

（二）高校分类评价概念解读及其改革背景

为了准确理解高校分类评价，首先需厘清教育评价与教育评估两个基本概念的不同。毫无疑问，两者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不同概念。笔者以为：教育评价是上位概念，旨在对教育价值予以确定，具有宏观政策的导向性，对教育评估指标体系制定具有价值引领及要素框架架构的作用；而教育评估是下位概念，主要根据教育评价确定的评估指标体系收集相关事实及数据，旨在考察教育现状、诊断教育问题及选择教育改革措施，具有针对教育质量考评的工具性。必须指出的是，强调要素建构及价值确定的教育评价与强调事实搜集与数据驱动的教育评估，两者具有知行合一的关系，它们共同构成依据教育价值保障教育质量不可分割及无孰重孰轻的重要手段。

在明确教育评价与教育评估概念的基础上，高校评价与高校评估及其作用可以分别理解为：前者以价值分析为手段旨在对高校价值予以定性及办学治校方向予以定位，对高校的办学治校具有导向性和规定性；而后者则以高校现实数据收集为手段并依据预先确定的指标体系，旨在对高校的现状及问题进行考察和诊断，对高校办学治校的改进与改革具有针对性和专门性。基于此，高校分类评价是一种基于高校分类体系的价值判断活动，其通过对不同类型高校的办学使命、发展目标和社会贡献进行价值分析，确立差异化的评价标准，从而对各类高校的办学治校予以定位和引导。而高校分类评估则与之相辅相成，依据分类评价标准，收集具体数据与事实，对各类高校的实际办学水平和目标达成度进行考察与诊断。高校分类评价旨在解决“办什么学、治什么校”的价值导向问题，评估则重在解决“办得如何、是否治好”的事实搜集及其诊断问题。无论是高校分类评价还是高校分类评估都是国家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中不可或缺且不能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故必须由国家通过相关政策制度加以主导和推进。

就发展过程而言，高校本科教学评估相继经历了三种评估形式：合格评估、优秀评估和随机性水平评估。2002年，教育部将合格评估、优秀评估和随机性水平评估三种方案合并为一个方案，出台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

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的结论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2003年，教育部在《2003—2007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中明确提出，实行“五年一轮”的普通高等学校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制度，同年针对高职高专院校制定了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方案，开始对26所高职高专院校进行试点评估；2004年8月，教育部专门成立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以担负高校本科教学评估的组织与管理工作，五年一轮评估制度的建立及评估中心的成立标志着我国高校教学评估工作开始进入规范化、科学化、制度化和专业化的发展阶段；2011年，教育部颁布了《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确定了以学校自我评估为基础，以院校评估、专业认证及评估、国际评估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控为主要内容的高等教育教学评估顶层设计；2012年初，教育部下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新一轮评估方案基本确定；针对第一、第二轮本科教学评估存在的问题，教育部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于2021年又制定了新一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

近几年来，国家对高校分类评价改革之所以如此重视，一方面基于对高校价值之于高校评估之重要性的理性认识，另一方面基于对高校坚持本位发展极具引领作用的高校评价制度，在很大程度上扼制了高等教育体系整体高质量发展的事实。

虽然早在2010年国家颁布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人才培养体制改革”部分就强调：更新人才培养观念及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必须改革教育质量评价和人才评价制度。遗憾的是改革进展及其效果不显。直至在2018年召开的全国教育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针对教育强国建设的紧迫性及教育评价存在的结构性问题，强调要通过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从根本上解决教育评价指挥棒问题”后，教育评价改革的重要性及紧迫性才成为教育主管部门及高校的共识并进入实操的阶段。

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习近平总书记在2023年主持教育强国主题的政治局集体学习时再度予以了强调，并特别指出必须构建多元主体参与、符合中国实际、具有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2020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明确提出要推进高校分类评价，引导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

位，办出特色和水平。为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推进高校分类评价，教育部在具有操作性及旨在“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颁布后，把高校评估分为“双一流”建设高校以及办学定位和办学历史不同的高校两大类四种（第一类针对世界一流大学，第二类细分为学术型、应用型及地方应用型高校），指标体系强调立德树人、突出“以本为本”和“四个回归”并强化学生中心、知识产出导向和持续改进，通过实行分类指导的评估推动学校基础建设、问题整改、管理强化和质量跃升，从而根本改变了自 2003 年以来我们用一个评估指标体系衡量高校本科教学质量的积弊。2025 年初出台的《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再次强调深化教育评价改革。

由此足见，无论是针对本科教学质量的教学评估及其改革包括针对学科水平及其实力的学科评估及其改革，还是针对高等教育价值认识的高校分类评价改革，均为国家政策驱动由教育主管部门组织背景下实施的，旨在确保我国高等教育质量及提升我国高等教育竞争力的高校改革行动。

高校分类评价改革是我国教育评价改革的重要构成，更是关切高校能否自觉于并安心于依据自己的属性定位分类发展，以此更好地在国家高等教育整体布局的框架下履行服务国家战略使命的具有政策导向作用的治理工具。进而言之，高校分类评价的本质在于促使各类型高校在认识并回归自身学术和社会价值的前提下，并结合在此基础上建立的以事实搜集、问题诊断、谋取改变为目的高校评估，以引导高校集中有限的人财物资源，坚持在各自领域及层次上形成差异化发展特色且发挥自己独特性优势，从而为促进国家高等教育体系的高质量发展、教育强国及中国式现代化强国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二、高校分类发展与高校分类评价的逻辑适切性分析及实证案例

（一）高校及其存续发展必须遵循的底层逻辑及其与高校评价的因果联系

如图 1 所示，高校作为受政治、经济、文化、科技等多重因素影响的教育及学术组织，其发展必须遵循自身内在的探索和传播高深知识的学术逻辑，以保持知识与真理探索的自主性、连续性与统一性；同时也必须遵循服务国家发展和推动社会进步需求的现实逻辑，以获得其存续发展的必要资源及合法性。两个逻辑是高度关联而非彼此独立的存在，但学术逻辑主要决定了大学的人才培养和知识创新的核心

使命，而现实逻辑则决定了大学利用人才和知识优势服务社会的基本职能。两者不仅共同构成了高校存续发展不可或缺的底层逻辑，也决定了高校社会职能及其办学定位的多样性。然而出于提升社会声誉以获取更充分办学资源的目的，不少高校更倾向选择遵循学术逻辑而非现实逻辑的发展模式，从而导致缺乏安于并守持自身类型定位办学治校的自觉性，各类高校均存在脱离国家高等教育结构布局的同质化发展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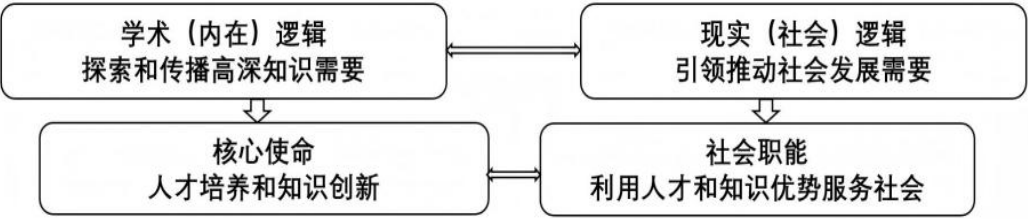


图1 高校发展的学术价值与社会职能双重逻辑

有必要指出的是，强调高校分类发展并非仅缘于高校具有强烈社会属性，必须满足服务国家战略全局和社会进步需求不得已而为之的被动选择；这亦是高校存续发展逻辑对其必须守持自身属性，按规律办学治校的内在规定性所致。

进而言之，高校按自身属性类型定位办学治校育人的分类发展，一方面这是保证国家高等教育体系高质量有序发展及整体提升国家高等教育国际竞争力的需要；另一方面也是高校集中有限资源于强势学科、优势专业以扬长避短、提升自身竞争力和高校内部治理效率的需要。高校存续发展的逻辑决定了高校分类发展的必要性。

此外，由于“教育评价事关教育发展方向，有什么样的评价指挥棒，就有什么样的办学导向”，高校评价亦然，对高校发展选择的指挥棒导向作用更为强烈，由此自然决定了高校按类型发展与高校按类型评价之间有着必然的因果关系。对两者关系的更深入分析不难发现，高校评价及其标准既是高校办学的目标追求又是高校治理的工具手段，因此高校评价及其标准对高校的办学治校选择必然具有导向性甚至决定性作用的结论毋庸置疑。

高校分类评价改革既有利于体现高校评价的科学性，亦有利于保证同类型及同层次高校之间竞争的公平性，以及在坚持属性本位发展中追求卓杰的自觉性及持久性。科学的高校分类评价体系通过差异化评估标准，在引导各类型层次高校明确并守持自己类型的发展定位之同时，还具有增强不同类型层次高校获得发展必需的诸如社会声誉及社会资源的作用。

（二）高校分类发展与高校分类评价的逻辑适切性讨论

综上分析，高校分类发展与高校分类评价之于高等教育治理而言，是一个不能分割具有紧密逻辑关切的有机整体。推进高校分类发展与高校分类评价相互适切的改革有利于破解高等教育同质化困境，激发高校办学活力，从而营造立体多元且富有可持续发展活力的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生态。高校分类发展与高校分类评价的逻辑适切性可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分析。

其一，高校分类发展与高校分类评价共同指向内涵式发展，共同回应加快教育强国建设的战略需求。如果说高校分类发展是推动大规模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所在，旨在引导高校实现全面的高质量发展；那么高校分类评价改革，正是基于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从根本上解决教育评价指挥棒问题的目的。两者共同聚焦于高校以鲜明的办学特色与卓越的治校水平服务国家战略科技竞争能力的提升。

其二，高校分类发展与高校分类评价的相互匹配，有利于促进高校评价与高校发展的良性循环。高校分类评价作为基于高校分类体系的价值判断，其为高校分类发展提供了价值导向与行动框架，为高校分类发展实践设定了基本赛道及其规则。具体而言，高校分类评价为高校按属性定位办学治校及学科专业调整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供了依据；而高校分类发展则为高校分类评价提供了实践经验及支撑事实，亦即高校分类发展实践是检验分类评价体系是否科学、有效的重要标准。

其三，高校分类发展与分类评价的有机协同，有利于营造结构合理、充满生机活力的高等教育生态环境。事实亦然，高校分类发展和高校分类评价的有机协同，能够有效解决以单一标准构建的传统评价体系导致的高校生态位重叠密度过高，以及对高等教育资源竞争盲目与混乱的问题，形成各类型层次高校自觉在其生态位追求高质量发展高等教育生态，从而实现我国高等教育生态体系建设的整体功能大于部分之和的效果。

总之，构建高校发展及其评价逻辑适切的高校分类评价体系，有利于高等教育发展的多样性及其治理效率提升，以及形成各类型层次高校更加多元、更具特色、更有活力、更高质量发展的高等教育生态。

三、高校分类评价改革的逻辑依据及其方向重点选择

高等教育的国家属性及强烈时代性，决定了高校评价必须与时俱进，由此亦决定了高校分类评价改革的紧迫性。高校分类评价既是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内在要

求，更是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结构调整与升级、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的必然选择。故此，《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特别强调：必须通过“改进高等学校评价”以“推进高校分类评价，引导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位，办出特色和水平”。作为教育评价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高校分类评价改革必须顺应高等教育发展的时代需要及遵循高校自身的发展规律，此即高校评价改革的底层逻辑。

纵横考察我国高等教育的时空背景，高校评价改革需要高度关注如下底层逻辑：（见图2）其一，教育强国对高校服务并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目标完成具有导向引领作用的价值逻辑；其二，积极主动应对世界百年未遇大变局的开放逻辑。由于高校及其发展必须遵循其作为知识开放系统的第一性原理，为此高校分类评价改革亦有必要遵循开放的逻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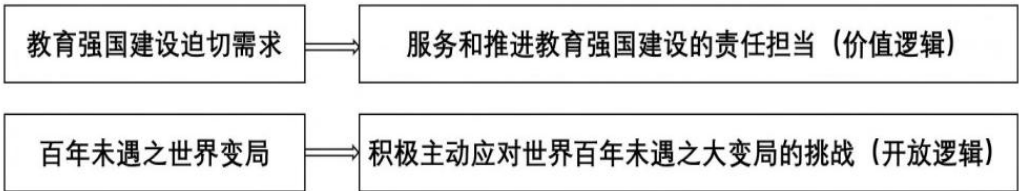


图2 高等教育分类评价改革的价值逻辑与开放逻辑

（一）高校分类评价改革的价值逻辑与开放逻辑阐述

高校分类评价改革必须建立在对其时代背景及重要性的理性认识基础上，只此才能确保其改革的针对性及有效，此即阐明高校分类评价改革之底层逻辑的必要性所在。

1. 服务与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的价值逻辑。2019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着眼21世纪中叶实现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目标，要求提前15年建成教育强国，为建设现代化强国奠定坚实基础。对教育强国建设而言，2035年成为极其重要的时间节点。教育强国既是现代化强国建设的目的，更是现代化强国建设的手段。教育具有“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的战略意义，而教育强国建设的价值：基于国家发展战略而言，其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实支撑；基于教育体系自身而言，其旨在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和推动教育现代化。基于此，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建设教育强国主题的政治局集体学习中特别强调：教育强国建设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进程中具有战略先导作用，教育是实现高

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支撑，是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有效途径，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此即我国把教育强国建设置于“五大强国”建设之首的原因所在。

关于教育有两种解读：其一，作为国家事业指包括基础教育与高等教育在内的国家完整教育层次体系；其二，特指基础教育。教育强国显然取第一种定义，高等教育强国自然亦是题中之义。“建设教育强国，龙头是高等教育”，由此可以推断高等教育强国建设何其重要。由于教育强国既是现代化强国建设的目的，更是现代化强国建设的手段。因此，作为目的的教育强国，高等教育强国是教育强国战略框架下的有组织行动；作为手段的教育强国，高等教育以其高层次专业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为核心使命和社会职能的属性特征，具有强烈的生产力属性并对现代化强国建设更具直接性、动能性，是国家的核心竞争力及科技强国、人才强国的动力所在。

上述关于教育及高等教育的阐述，高等教育强国的率先性已经凸显。由于以人工智能为引领的第四次科技革命导致人类社会的文明进步及国与国的竞争越来越依赖于高等教育，其强弱决定国家未来，由此决定了高等教育强国建设的引领性及置顶重要性。高校作为科技第一生产力、人才第一资源、创新第一动力的重要主体，向国家各领域供给各级各类拔尖创新专业人才以满足现代化强国建设需求的任务亦日益紧迫和繁重，为此对整个高等教育体系整体优秀的要求亦越加强烈。受高等教育发展的这一价值逻辑驱使，传统的以单一学术指标为主的评价体系容易导致高校追求“大而全”趋同式发展目标路径，大而言之有碍国家高等教育结构布局整体效能的最大化，小而言之造成高校之间由于同质化发展、生态位高度重叠对有限资源的不良竞争及治理效率低下等一系列问题。高校分类评价由于充分尊重不同类型层次高校属性功能及其衍生的办学历史、办学条件及办学水平、办学目标等客观存在的差异性，对鼓励和推进高校自觉按属性定位追求高质量的分类型发展具有价值引领和制度保障的作用，尤其是有利于不同类型层次的高校立足并安于本位发展，为满足国民经济发展战略布局需要，在提供不同专业类型的人才培养和推进知识创新及新质生产力发展等方面作出更大的贡献。

2. 适应并驾驭世界百年未遇之大变局的开放逻辑。高校是知识存储、知识传播、知识创新、知识应用的学术与教育组织，且不论高校原本就是应社会需要创生继而

具有强烈社会性（开放性）的产物，即便就知识存储、生产、传播及应用本身，高校也必须通过开放保证其知识的先进性、前沿性及社会性，由此决定了高校本质上就是一个知识开放的系统。这一本质决定了高校唯有通过积极主动、持续不断的开放，才能确保其知识的先进性与社会价值的稀缺性及不可或缺性，从而更自觉于履行组织使命及积极发挥其推进人类文明进步的作用。作为知识开放系统的存在，高校无法回避世界百年未遇之大变局带来的时空变化，必须更加主动开放适应和驾驭大变局带来的各种挑战。为此，高校分类评价也必须随高校本体与时俱进、顺应时代变化的发展需要。

首先，高校必须以开放的逻辑应对地缘政治变化等空间因素带来的国内外挑战。由于高校具有强烈的社会性及国家性，为此同样要面对地缘政治剧变带来的充满各种矛盾的复杂国际环境，如合作与竞争的矛盾、人类命运共同体构建与逆全球化矛盾、国际化与民族性的矛盾等等。这亦是《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为何在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部分，特别强调提升教育国际化水平的重要性并把国际影响力作为教育强国建设六大重点领域之一的原因所在。高校必须以更加开放的意识及行动积极融入世界发展，在人类命运共同体构建中发挥中国作用、提升中国影响。同时国内发展亦进入充满挑战的新时期，围绕本世纪中叶建成中国式现代化强国的目标，国家的创新发展、治理现代化、高质量发展、“内循环”发展、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推进等一系列重大战略，均对以实施高等教育为使命的高校提出了更高更迫切的要求。

其次，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正以前所未有的力量重构社会，并接续不断地深刻冲击着传统高等教育。从“Wi-Fi+高等教育”到“人工智能+高等教育”，技术不再是辅助工具，而是推动教育系统性变革的核心变量。导致其对包括传统的大学观、知识观、人才观在内的高等教育观念，包括知识生产模式、学科重构逻辑、科技伦理引领在内的知识创新范式，包括培养目标调整、培养模式创新、培养质量评价在内的人才培养模式等均提出了严峻挑战，对高校的存续发展及创新活力构成了严峻考验。

在国际竞争日益凸显为科技竞争及国家现代化强国建设面对诸多严峻挑战的时空背景下，高校作为高新知识的发现者及高新技术的发明者，必须在服务国家战略的强大使命责任驱使下，在提升国家新质生产力的国际竞争中，以更加开放的态度

和行动，聚焦“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充分发挥自身高端专业人才及高新科技资源集中的优势，为攻克我国高新科技薄弱领域，提升我国高新科技的全球竞争力起到领跑的作用。高校分类评价必须秉持与时俱进的原则，亦即以开放逻辑推进自身改革，惟此才能引导高校适应并驾驭世界百年未遇之大变局的环境。

（二）推进新时期高校分类评价改革的方向与重点选择

为全面落实中央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提出的“改进本科教育教学评估，推进高校分类评价”目标要求，新一轮的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2021—2025年）将普通高校分为“两类四种”即：第一类为“双一流”建设高校；第二类为办学定位和办学历史不同的高校，具体分为三种不同类型：一是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的高校，二是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的高校，三是本科办学历史较短的地方应用型高校。相较前两轮本科教学评估，新一轮评估不仅指标体系精简且增强了对不同评估对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而且体现了引领高校分类发展的价值导向。

总体而言，新一轮评估在引导、推动和促进不同类型层次高校或定位于世界一流，或定位于学术型人才培养，或定位于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分类发展均产生了积极作用。由于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亦是高校分类评价改革的重要组成，本研究基于新时期高校分类评价改革必须有力回应价值逻辑和开放逻辑的理性认识，主要讨论“双一流”建设高校的建设成效与一般本科高校的评价改革方向及其重点。

1. “双一流”建设高校建设成效评价改革的方向及重点。“双一流”建设高校在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是作为“具有世界一流办学目标、一流师资队伍和育人平台，培养一流拔尖创新人才，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评估对象，旨在重点考察其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综合改革举措与成效。就建设成效而言，由于“双一流”建设高校均为研究型大学，担负具有长期性、艰巨性、探索性特征的，以卓杰人才队伍建设为基础、以提升学科竞争力为目的，以拔尖创新型人才培养和知识创新为核心使命的责任，由此决定了其建设成效评价指标体系绝不能流俗于一般高校的评价标准，必须通过对某些关键指标的提炼以凸显“双一流”建设高校的特殊性。根据《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制定“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要“重点突出培养一流人才、产出一流成果、主动服务国家需求，引导

高校争创世界一流”的基本原则，“双一流”建设高校建设成效评价改革亦即评价体系完善的价值取向及重点有必要聚焦如下。

(1) “双一流”建设绩效评价体系构建，必须以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与“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为价值引领。由于“两个自主”涉及人才培养尤其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及知识创新尤其是原创知识发现和高新技术发明，其不仅与“双一流”建设高校高度关切，而且也是必须是“双一流”建设高校的核心使命及目标追求。高新知识及其技术物化及掌握和创造高新知识及其物化的创新人才为大变局时期其他任何无法取代的竞争实力所在，实现“两个自主”，我国高等教育才具有驾驭国际科技竞争的主动权。因此，“双一流”建设高校的建设绩效评价必须以是否实现及推进“两个自主”为评价标准，检验其在“两个自主”方面作出的贡献。“两个自主”不仅对应了高校分类评价改革的价值逻辑与开放逻辑，更在于体现了“双一流”建设高校建设绩效评价的特殊性。

(2) “双一流”建设绩效评价体系构建，必须有利于引导“双一流”建设高校自觉纳入现代化强国建设战略框架并发挥其有组织科研创新平台的作用。“双一流”建设高校既是融合了高水平、高质量、高投入概念的“教育、科技、人才”实体，又是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可或缺的主力军。

一方面，“双一流”建设高校必须坚持以国家战略需求为方向，秉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选择理念，集中力量推进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及致力于解决我国被西方“卡脖子”的科技薄弱领域，为最大化我国科技竞争力作出独属自己的特殊贡献；另一方面，应积极加强与高等教育强国一流大学交流合作的国际化发展，充分发挥知识开放系统吸纳世界一流大学科技资源诸要素的作用，激发自身学术生态组织活力、提升自身国际竞争力，从而为国家布局及驾控具有战略性、全球性、前瞻性的国际科技前沿领域作出积极贡献。

(3) “双一流”建设绩效评价必须通过高校评价理论自身的创新以推动“双一流”建设高校回归人才培养尤其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本真及核心使命。人才培养是高校的核心使命，由此决定了人才培养质量之于高校之生命线意义，以及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之于高校重视专注人才培养的价值引导意义。“双一流”建设高校虽然承担了繁重艰巨的知识创新及其物化生产力任务，但仍然必须守持人才培养之核心使

命，这亦是教育部等三部委在《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中特别强调，“双一流”建设高校必须“把人才质量作为评价的重中之重”的原因所在。其实，“双一流”建设高校是由“一流本科教育”支撑的高校，而所谓“一流本科教育”本身就是指向一流人才培养的概念。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指出：只有培养出一流人才的高校，才能够成为世界一流大学。

（4）“双一流”建设绩效评价有必要将“治理成效”作为一级指标纳入评价体系，以引导“双一流”建设高校自觉把内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落到办学治校的实处。加强“双一流”建设高校内部治理成效的评价，不仅是对《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关于“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落实，也是“双一流”建设高校自觉于内部治理现代化以加速建成及提升世界一流大学及世界一流学科水平实力的必然选项。因为，“当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所需要的来自大学系统外部的制度及资源供给问题得到较好解决之后，对一流大学建设得失成败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则主要来自大学内部治理体系。”

2. 一般高校评价改革及评估指标完善的方向及重点。综合有关文献资料，关于高校分类发展的概念最早可追溯至1951年。当时国家政务院颁布的《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仿照苏联模式，将高等学校分为大学、专门学院和专科学校。1952年院系调整后，形成综合大学与理工、师范、农林等专门院校的格局，但分类标准仍以学科门类和学生规模为主。随后，改革开放后的20世纪90年代，我国高校实行以“共建、联合、调整、合并”为目的的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改革的，其在很大程度解决了我国长期存在的“条块分割、分散办学、重复办学、资源效率不高”等问题，可以肯定这一改革成效显著并促进了我国高等教育的高质量发展。然而，遗憾的是其也带来了进入21世纪后诸多高校热衷于追求大而全办学目标的同质化发展问题。针对高校发展的这种可能愈演愈烈的发展趋势，2010年《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建立高校分类体系。2017年1月，教育部在《关于“十三五”时期高等学校设置工作的意见》中首次正式提出将高校划分为研究型、应用型和职业技能型三大类。2025年《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强调要进一步明确分类推进高校改革，要求区分研究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办学定位。分类推进高校改革作为教育强国建设的一个战略举措，当然包括如何建

构和完善对推进高校分类发展的分类评价的改革。作为区别于“双一流”建设高校的一般高校，其有利于自觉于按本位发展的评价改革或评估指标完善，需要重点关注并解决如下问题。

（1）评估指标必须克服缺乏针对不同类型层次之一般高校的特殊性而不利于分类发展的问题。在新一轮评估中第二类高校虽然划分为3种类型，相对前两轮评估其指标体系更为细化，重点考察高校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定位、资源条件、培养过程、学生发展、教学成效等。但因为这类高校属于在国家高等教育整体结构布局中承担着不同的高等教育社会职能，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基础性支撑作用且规模庞大的高校集群，这亦是它们按学科专业门类定位细分为综合性、理工类、师范类、农林类、医药类、财经类、语言类、体育类以及艺术类高校存续发展的合理性及合法性所在。若我们继续以过于强调统一性及缺乏针对不同类型特殊性的有差别的评估指标，去审核这类高校的教育教学成效，这对推进它们自觉于坚持属性本位办学治校是有困难的。正如《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举例强调：要改进师范院校评价，把办好师范教育作为第一职责，将培养合格教师作为主要考核指标。其他高校亦然，也必须重视评价指标设计是否有利于引导其分类发展的适切性。

（2）评估指标必须积极回应时代发展对不同类型层次之一般高校教育教学提出的人才培养及其质量新要求。教育教学评估本身就是针对人才培养及其质量的评估活动，尤其需要呼应时代发展对人才培养及其质量提出的新要求。无论理论上还是实践中，不同类型层次高校的人才培养目标不尽相同，由此决定了考察衡量人才培养的质量的标准应当有所不同。然而遗憾的是，一般高校关于人才培养质量的评估不仅普遍存在缺乏“适当就业率”“在校生和毕业生创业情况”，尤其“杰出或创新人才的培养及其贡献率”等衡量在校生和毕业生培养质量和就业质量的指标选项，而且缺乏衡量不同类型人才培养质量的目标设计及基本标准。这里有必要强调，培养杰出人才及创新人才并非仅是“双一流”建设高校责任。又如，人工智能迭代发展对所有高校的人才培养质量评价及其与之高度相关的人才培养目标、培养模式、制度安排、文化营造及教师素质等人才培养体系全要素、全过程均提出了新要求。同样遗憾的是，一般高校对人工智能迭代发展对本校人才培养的挑战敏感性不足，缺乏针对本类型层次高校人才培养之人工智能素养培养的积极有效应对，导致人工智能素养培养滞后于人工智能时代的要求。如此等等，均有可能导致一般高校由于

人才培养的社会竞争力衰微，继而失去坚持属性本位发展的信心。上述问题都有赖于通过一般高校评价改革及评估指标体系完善加以解决。

（3）评估指标必须有利于不同类型之一般高校高度重视办学效率与社会贡献的提升。经过三轮本科教学评估，居于不同类型层次集群的一般高校的基本办学条件亦得到极大改善。基于此，一般高校的评价评估均必须从过于重视办学条件的评估，如教学行政用房面积、计算机台数、多媒体教室和语音教室等物质条件的评估，过渡到办学效率的评估。必须强调的是，高校办学效率的概念固然包括高校内部投入与产出关系之经济学效率的含义，但更是特指其办学质量包括人才培养质量、科技产出水平及社会服务贡献的概念。一般高校无论作为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的研究型高校，还是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的应用型高校，抑或是以地方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的技能型高校，它们不仅负有推进我国新质生产力发展使命责任，而且具有在坚持自己属性本位办学治校定位发展的前提下作出不同社会贡献的能力。这都有赖于吻合不同类型之一般高校的评价评估制度及指标予以引领和保证。

高校分类评价本身虽非目的，而是实现高等教育结构和功能布局优化，以及激励各类型层次高校立足本位、办出特色，从而既满足国家社会对人才多元化需求及不同科技领域竞争力全面提升，又确保不同类型高校自觉于守持属性特征定位发展的，不可或缺的极具导向力、改造力、推动力的有效手段。此即强调高校分类评价与高校分类发展必须保证逻辑適切性的学理基础及现实需要。

（作者：睦依凡，浙江大学教育学院教授、高等教育研究所所长；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学术发展咨询委员会委员；幸泰杞，浙江大学教育学院博士研究生）

（选编来源：《中国高教研究》2026年第1期）

人工智能时代本科教育中学生评价变革的挑战与机遇

一、引言

电子技术和信息科学的发展正引领人类迈入人工智能时代，掀起第四次工业革命的浪潮。与蒸汽、电力等技术对教育的间接影响不同，人工智能正深度介入教育系统内部，重塑教育生态，推动因材施教、对话式教学等理念的实现。尤其在新冠疫情后，人工智能技术在高等教育领域的应用激增，个性化学习与评价、学习成果综合展示成为关注焦点。自 20 世纪 70 年代起的研究表明，评价比教学本身对学生学习的影响更大——它决定了学生学什么、怎么学。其中，在全学段评价体系中，本科教育中的学生评价具有独特地位，其核心特征为评价目标的全面性、内容的多样性、方式的综合性与效用的长期性。与研究生评价聚焦专业深度与学术创新，高中生评价以选拔为核心，基础教育评价侧重启蒙相比，本科教育中的学生评价需在深化理论学习与实践应用的同时，强化综合素质培育，为学生职业发展或学术深造奠定基础。作为大学生，他们正处在从青年向成年过渡的关键发展期，其评价需兼顾“成熟度”与“成长性”，既要客观衡量当前学业与能力水平，也需挖掘未来潜力，进而激发学生自主学习与个性化发展的志趣。

二、本科教育中学生评价的主题演变

尽管考试制度起源于中国，但是现代意义上的学生评价体系却是西方国家为应对高等教育大众化带来的教育质量下滑及新自由主义市场机制的冲击建立起来的。在学生被视为“消费者”的背景下，围绕学习体验与质量保障的系统性研究不断深入。据此，表 1 总结了本科教育中学生评价研究与实践的主题演变。

表 1 本科教育中学生评价研究与实践的主题演变

评价主题	核心理念	师生关系	优势与挑战
测验与测量	知识可测量、学习行为可预测，追求客观性与标准化	教师主导，学生被动接受评价	便捷高效但忽视个体差异，可能抑制学习兴趣
探究与改进	理解具体学习情境中的个体，持续改进过程	教师指导，学生主动参与学习与评价	促进个性化学习但易引发评价混乱与焦虑
赋能与反馈	激发学生主体意识，重视对话、反馈与个性发展	教师为引导者与合作者，学生积极参与并自我评价	增强学生责任感但反馈质量难保障
认证与问责	回应市场与资源竞争，注重效能与问责，外部监督强化	教师与学生均为评价对象，受外部机构监督与问责	全方位评价但会异化为竞争工具，增加评价负担

在高等教育精英化阶段，学生评价的核心主题是“测验与测量”，深植于实证主义、行为主义和心理测量学，强调知识的可测量性和学生学习行为的可预测性，追求评价的科学性与客观性。教师主导通过标准化测验来控制 and 衡量学生的学习成果，学生多为被动接受者，评价呈现为非参与性的教师单边活动。这种方式虽便于实施且具有可比性，但忽视个体差异与学习过程，易挫伤学生学习兴趣，使结果难以全面反映学生的真实能力，甚至诱发学术失信行为，进而导致不公平。此外，高等教育大众化与普及化让越来越多学业准备不足的学生有机会进入大学，使得传统“测验与测量”模式难以为继，促使研究者与实践者对包容性、个性化评价的探索与应用。

随着对知识和学习认识的深化，学生评价主题逐渐转向了“探究与改进”。基于建构主义、掌握学习与探究学习理论，这一主题强调学生在教师指导下，通过自主探究与实践主动建构知识，关注个体在具体学习情境中的认知、情感与能力发展。评价不只是为了比较和选拔的客观测试，而是促进师生互动与持续改进的过程。教师由评价主导者转变为学习指导者，师生共同制定评价标准，学生则承担更多学习责任，主动选择适合自身特点的评价任务，学会反思与成长。然而，探究性评价在实践中也易引发标准不一、负担加重、师生焦虑与教学混乱等问题。

伴随学生被视为具有个性与能动性的学习主体，评价主题进一步演变为“赋能与反馈”，强调通过对话与反思激发主体意识，强化反馈在学习与发展中的核心作用。20 世纪 90 年代，美国本科教育出现由“教”向“学”的范式转化，继而引发了全球范围内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与评价改革。这一改革植根于社会文化、社会互动以及批判教育学等理论，主张在认知(knowing)、行动(doing)、存在(being)三维度上构建互动空间，实现“为了存在的评价”(assessment for being)，旨在赋能学生并激发其学习的主体意识和责任感。教师不再是单向评价者，而是学习的引导者与合作者，学生则成为积极的参与者与自我评价者。然而，“赋能与反馈”同样面临诸多批评：师生理解大相径庭，导致反馈质量难以保证；赋能学生容易让教师忽视自己的本职工作；权力转移或诱发情绪化表达；同伴评价亦带来压力和焦虑。

事实上，学生评价的主题演变深受外部治理逻辑的影响。在新自由主义与新公共管理的推动下，“认证与问责”成为缓解“赋能与反馈”内部张力的重要方式，并使学生评价超越传统教育教学范畴，转变为高校应对市场竞争与资源争夺的动力

机制。在这一背景下，学生评价不仅是教育教学的诊断与改进工具，更承担着监督管理、认证问责的功能，评价对象从个体扩展至群体，评价内容与时间跨度不断拓展，贯穿学生学习全过程乃至工作表现。“认证与问责”中的学生评价包括两类：一是政府与第三方机构主导、以院校整体教育效能为对象，针对学生群体开展的评价，通过问卷、量规、标准化考试等工具，收集学生的人口学特征、就学体验、学业成就和工作经历等数据，形成审查与自评报告；二是持续以学生个体学习与发展为对象，关注知识、能力与价值观情况的过程性与总结性评价。二者共同服务于资源优化、教学改进与学科建设，具有方式多元、师生广泛参与的优点，但也因政治化与商业化倾向，引发教师满意度下降、学生产生评价倦怠，甚至使评价异化为管理与竞争的工具。因此，本科教育亟须在保障评价效能的基础上，平衡各方利益，回归育人本质。

总体而言，前述分析的学生评价主题并非严格按时序更替，尤其是后三类评价。它们主要在大众化背景下兴起，并与“测验与测量”长期并存、相互渗透，共同塑造当下本科生评价的“多主题生态”。在人工智能快速渗透教育的新时代，利益相关主体更需协同构建多层共治的学生评价体系来保障评价的人文关怀与技术可信，使其真正服务于学习改进与人的发展。

三、人工智能时代学生评价变革的挑战：常识与理性

根据人工智能在不同领域的应用，特别是近些年教育人工智能宣称的自适应学习环境、定制个性化学习路径的理论解读与试验性实践尝试等，人工智能赋能学生评价有了一定的理论与现实基础。其作用机制大体表现为：随着技术可用度与证据可见度的提高，评价任务与证据结构随之重塑，由此推动角色分工与权责边界再划分，并最终通过反馈方式影响学习行为与教学改进。尽管如此，我们仍需保持批判精神与人文关怀，审慎评估其可能带来的风险与挑战。

在人工智能深度介入学生评价的过程中，理性与常识之间的张力成为亟须正视的重要课题。只有当人们必须做出评价判断时，知识论的问题才会真正出现。从思想史的角度看，理性被视为科学与人文实践生活合理性的基石；常识则是深入人心的直觉、经验和规范，无需追溯存在的原因与根据，是认知的起点与社会运转的基础，也是人之常情的合理性来源。理性强调逻辑、系统与推理，但学生评价并不仅是冷冰冰的逻辑推演，更关乎个体成长、人格塑造与学习热情的激发。常识作为人

类社会直觉经验与人之常情的沉淀，是理解学生现实需求、坚守教育本质不可或缺的基础。人工智能擅长在符号系统中进行理性运算，却难以充分把握复杂多元的社会情境与学生个体差异。若过度依赖，评价可能会脱离教育的“人性”尺度，削弱对学生成长过程的真实关照。因此，在推进人工智能深化学生评价变革的过程中，亟须在理性框架与常识智慧之间找到平衡：以可解释算法支撑证据使用，以可对话过程承载价值判断，在保证科学性与公正性的同时，维护对学生个体经验、情感与社会环境的敏锐洞察。

(一)人工智能时代学生评价的主体：角色与责任

人工智能重塑了学生评价的生态，使其从传统单一、二元的主体结构，转变为教师、学生、自我、同伴、家长、雇主、管理者、政府职员与智能机器等共同参与的“多级多元”格局。在“行动者-网络”式的学习共同体中，各方通过多模态数据的融合共享，被赋予更多的知情权与监督权，评价角色与责任更加清晰，促进了多方协同与互动。他们必须具有从完全不同的视角观察世界的能力，以及在支离破碎的世界中建立联系和情感的能力。

在这一背景下，本科教育中的学生评价应围绕“学生学习和成就、学科专业发展、创新改进行动”等，开展各类兼顾“教育”“人”和“生命”的实质性评价。其中，教师需转型为学生学习与发展的咨询师、调节师和协作师，通过共同探究、反思与对话开展评价，在促进学生成长的同时实现自身专业发展与幸福感提升；学生则需承担起学习主体的责任，主动与教师、同伴合作对话，探寻意义与价值；管理者提供制度保障与专业资源，助力师生不断提升评价素养与实践能力；家长需与学校协同，支持学生自主学习，给予情感支持，积极应对人工智能带来的教育变革；雇主则通过实习与项目合作参与表现性与真实性评价，反哺高校课程与教学优化；政府职员作为政策制定与监管者，需保障人工智能时代评价的公平性与人文关怀，防止技术异化，确保评价体系的公正与透明。

(二)人工智能时代学生评价的目的：关怀与幸福

当前的评价体系过度依赖标准化考试，导致了个体的孤立发展和社会关系的割裂，背离教育关注生命成长和追求幸福的宗旨。分数压力不仅使师生背负沉重心理负担，成为抑郁与焦虑的重要诱因，也侵蚀了学校应有的支持性与共同体氛围。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为学生评价提供了转型机遇，使评价的目的从单纯测量转向生命

关怀与人生幸福的价值赋予过程。借助数据分析与机器学习，教育者可以创造一个更为包容和支持的教育环境，精准挖掘学生的潜能与成长机会，鼓励他们发挥自身优势，发掘内在价值，使每个学生都能在最适合自己生命的路径上成长。

诺丁斯指出，将幸福设定为教育目的起码包含着两层意义：其一，帮助学生理解多样的幸福观，并通过分析和实践，形成他们在幸福方面的可靠立场；其二，根据幸福的实质观念来评价我们所做的每一件事情。人工智能时代的学生评价，应以生命关怀与人生幸福为旨归，面向生命成长与个体福祉，彰显教育的本真价值。即通过肯定和激励深化个性关怀，增强生师的积极体验，激发自我成长，滋养他们对未来的希望和积极参与的能量。这样的评价可以打造一个更加人性化和积极向上的教育生态环境，不仅能提升学生“获取尘世幸福”的能力，还能帮助学生把握生命与人生中真善美的精髓：追求着“真”、向往着“善”、执着于“美”。

(三)人工智能时代学生评价的时空：终生与宽生

人工智能可以打破学科藩篱，在科技与人文的交汇中鼓励学生从多个角度看待问题，培养他们适应快速变化的世界所需的灵活性和创新能力，真正实现马克思关于时间与发展的理念，让教育服务于个体的生命关怀和终生幸福。

在新的时空维度下，本科教育中的学生评价不再局限于一时一地的考核，而是转向“终生(lifelong)与宽生(lifewide)”的全人发展理念，关注学习的个性化、体验性与不确定性。正如赖施曼所设想的那样，“终生与宽生”的学习是“低强制性”且“高度个性化与体验性”的，同时也是在过程及结果中都保留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不同的人从同一情境中学到的是与个体生活相融的，既包括知识也涵盖现实处理、情感、价值观等的转化。人工智能可以根据学生的学习行为和学业表现，动态调整教学内容与方法，兼顾知识的深度和广度、时间的长度与宽度，支持随时随地的自主探索。在这一过程中，“主体—目—时空”之间形成了清晰的因果链：当主体层面的角色与能力发生重组时，评价目的随之由“甄别与比较”转向“关怀与幸福”，并进一步推动时空结构从“单一时点/单一场域”扩展为“连续—跨场域”，由此引发证据结构与反馈节律的再设计，最终回流到教育教学场景中，在过程与结果之间实现更有效的平衡，培养能够在不断变化的工作世界中灵活应对、追求幸福的人，推动“终生与宽生”的“融生”教育理念落地。

(四)人工智能时代学生评价的关系：信任与共鸣

在人工智能时代，评价应由“可支配的对象化关系”转向“基于信任的共鸣关系”，关注个体在社会网络中的互动与贡献。当师生与学习对象形成共鸣式联结，评价不再只是外部要求，而是点燃意义与内在动机的共鸣时刻。这样“被给予的信任”会自我增强：学生在被看见与被托付中成长，合作基调会因信任而更稳固。其核心要义在于“被世界触动与向世界应答”的共鸣结构：老师的注视与倾听、同伴的认同与质疑、情境的真实张力等，会把学生从冷冰冰的指标中“请出来”，让他感到“这与我有关”。所以，人工智能技术不应把评价变成更快、更密的扫描器，而应像一只“助听器”，放大大人与人、人与世界之间原本存在的共鸣：把过程证据变成可对话的线索，把模型推荐转译成可理解的反馈和下一步行动的约定。

据此，把前述的“三维”内化为基于信任与共鸣关系的可操作机制中：教师由裁判转为共鸣的“引子”，以理解性提问、叙事化评语与同伴互证为学生创造发声位置；学生由被评者走向共同作者，以自评与元认知明确“我听见了什么、我将如何回应”；其他利益相关主体协同建立“可解释、可对话、可申诉”的制度与工具，以专业判断对算法结论进行复核：聚焦“生命关怀与人生幸福”，按连续、跨场域的节律设计真实性任务，为学习留白。如此，当主体被看见、目的被认同、时空有节律，评价才会从“数据的陈述”转为“生命的应答”；技术也才能成为共鸣与合作的媒介，而非隔膜。

四、人工智能时代学生评价变革的机遇：有为与无为

（一）“术”的有为：基于评价诉求的应用期望与尝试

尤厄尔在梳理美国本科教育从20世纪30年代到21世纪初学生评价主题演变的认识论和方法论基础上指出，至少有三种类型的评价：一是“坐在旁边”提供持续反馈与指导的发展性评价，帮助评价对象不断改进和提升自身能力，涵盖前述“探究与改进”“赋能与反馈”的核心内容；二是基于心理测量学原理设计的大规模标准化测试，以认证与问责为导向，注重整体表现的基准性测量；三是以教育质量提升为目的，整合数据收集、结果应用与效果改进的综合性评价。从实践逻辑看，这三类评价均需依赖特定技术手段来实现其功能和目标。帕尔默曾指出：优质评价不仅需要衡量真正重要的教育内容，还要在方法与价值之间建立有机联系，关注那些难以量化却至关重要的因素。换言之，我们仍然需要恰当的技术去开发洞察帕尔默所言“优质教与学之细致微妙与多姿多彩”的评价系统。

从需求角度看，人工智能通过人机交互、智能代理、学习分析、自然语言处理等技术，实现对多模态教育数据的实时感知与精准分析，支持个性化与群体性学习评价的有机融合。这不仅能够为个体和群体学生构建综合数字画像，还能进行精准诊断，生成可视化的个性评价报告与定制化干预方案。借助具备多模态融合、开放共享、平等参与、协商对话等特征的教育数字平台，助力基于学习导向的“识别问题-有效干预-促进学习”评价逻辑的实现，打造新型主体间、客体间和主客体间的互动模式。聊天机器人如 ChatGPT 等，能够通过信息补充、提纲生成等方式，降低学生在写作等复杂任务中的认知负荷，营造心流体验，优化团队协作与学习策略，提升评价效果。鉴于写作本身的认知复杂性且常叠加提交期限、多重学业要求等，人工智能技术的使用既能促进学生投入深度学习，也对教师与学校提出了更高要求，需要据此设计支持探究性学习与高阶思维发展的评价模式。因此，人工智能为尤厄尔的第一类型“坐在旁边”的发展性评价提供了有力支持，助力因材施教的落实与终身学习能力的培养，契合了高等教育个性化、多样化培养的现实需求。

从方法角度看，人工智能突破了传统线性、静态的局限，转向非线性、全景式、自动化与智能化的自然评价。借助语义理解、情境对话和推理分析，通过人机交互的无缝衔接，人工智能技术能够模拟真实场景和操作，鼓励学生亲手实践，为复杂情境下的评价提供全方位支持。通过多层次交互和多模态数据采集，捕捉和分析被评对象随时间变化的深层次特质，形成跨场景的多维“画像”，输出包含知识诊断、思维能力、情感价值等方面的个性化报告。在此基础上，这种全景式的自然评价还会促使评价者与被评者针对知识运用、心理分析、逻辑推演和任务完成等开展多层次交互，共同评价教与学的目标达成度。同时，沉浸式体验如 360 度视频不仅能够帮助学生从多角度深入理解复杂的概念，还可以增强学生的参与度和好奇心，尤其是对学习态度和信念的影响最为显著。由是观之，自然评价不仅关注即时表现，更能追踪长期发展，丰富了尤厄尔第二类“标准化测量”的数据基础，助力教育质量保障与教学策略优化，实现评价的科学性与实效性。

从目的角度看，人工智能可以助力实现全面真实、公平有效的评价，推动“学习即评价、评价即学习”落地：学习者可以随时审视、反思、优化自身认知与行为，教师与管理者也能基于实时数据动态调整教学与管理，形成以评促教、以评导学、以评定管的联动闭环。人工智能技术可以打破时空壁垒，支持师生与管理者在共享

的“公共史”体验和个性化的“私人史”中开展沉浸式探究，借助历史洞察力分析现实问题，增强个体应对复杂社会议题的能力，推动教育和社会可持续且高效发展。此外，人工智能技术还可以通过身份转换和共情理解，赋予个体超越固有属性的能力，使得曾经受限的选择变得自由，甚至可以跨越物种的视角，体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重要性与必要性。展望未来，教师和学生能在教学与评价中借助人工智能预演未来可能的情境，提前构思、设计和尝试，通过反复的虚拟实践，降低决策错误的风险，提升决策的前瞻性和精准度，进而支撑尤厄尔的第三类“质量评价”。国际上盛行的 Moodle 平台内置 20 多种可定制的实用评价类型，强调在真实的协作环境下每个人既是潜在的教师也是潜在的学生。

（二）“道”的无为：基于生命本质的自然同化与顺应

在教育变革的历程中，新的技术带来的影响并不总是正向的。许多教育技术产品以市场运作的方式进入学校，经过符合教育改革决策的理念包装后，看似提升了效率，实则挤压了原本蕴含育人价值的教育劳动；这些被排除的劳动并非完全“落后”，节省下来的时间与精力也未必投入到更有意义的教育活动中，反而导致教育者在技术依赖中出现了退化现象。技术赋能下的知识获取日益便捷，却也使师生逐渐绕开了需要复杂情感的深度思考。“不愤不启，不悱不发”的教学智慧被忽视，教与学的行为停留在信息传递与接受的表层，致使教师难以洞察学生的真实困境，亦无法对其学习做出精准评价。

现代脑科学和学习科学已经证明：人类学习的发生并不是“记忆-输出”的机械过程，而是“观察-尝试-反馈-修正”的有机螺旋循环。因此，人工智能时代学生评价的利益相关主体需要更加谦逊，不要对具体的评价任务和内容限定过多的标准与条框，减少对标准化结果的过度执着，给予学生时间与空间，尊重个体差异与发展节奏，让他们自主探索和发展。人工智能技术的价值不在于替代人类判断，而在于通过智能反馈、数据分析，让人们通过掌握并借助新技术做出了了不起的事情，增强其内在信心，激发其积极情感。未来人工智能的发展走势是由现在的学生决定的。因此，我们需要基于生命的本质，借助人工智能技术，培养学生探索尝试的勇气和个性化发展的品质，打造其追求内在精神的环境。

历史地看，我国早在西周时期就开始关注对人内在品质 and 精神的全面评价。《学记》记载的“比年入学，中年考校。一年视离经辨志，三年视敬业乐群，五年

视博习亲师，七年视论学取友，谓之小成。九年知类通达，强立而不反，谓之大成”，强调通过“观察-理解-反馈”实现育人成效。在历史的洪流中，作为个性化评价方法的“视”，逐步让位于大规模的考试，但是注重个体生命品质和个性发展的精神在人工智能时代尤具现实意义。人工智能技术打破了时空限制，为个性化的“视”提供了支持。借助智能学习数据分析与行为追踪，学校和教师能够精准掌握学生的学习状态与成长轨迹。生命并非被动接受而是通过同化与顺应主动生长。因此，评价须按照生命自我生成的节奏来设计：以真实任务为土壤，连续地看见、理解、回应学习过程，用多源证据给出可解释、可行动的反馈；当新经验能够嵌入既有理解时，教师与技术共同帮助学生把新知纳入原有图式；而当新经验冲击旧有框架时，则通过引导性提问、情境重构与真实任务，支持学生重整图式、形成更高水平的理解。在这一过程中，技术负责显现模式与提供线索，主体对话负责意义澄清与价值引领，让每一次反馈都成为面向下一步行动的生长契机。

教育的本质在于培养具有蓬勃生命和止于至善的人，技术应为这一目标服务而非取而代之。我们需要不断反思和调整人工智能技术在评价中的“有为”与“无为”，在用其去呈现学习线索、提供证据与选项、生成可行动建议的同时把判断、对话与价值引领交还给教师与学生，让评价回归信任与共鸣的关系中。首先，在实践中，教育者特别是管理者应当调整心态，放下对技术的过度依赖，提升自身数智素养，回归育人初心，关注学生内在成长和全面发展。在评价体系的设计上，突出过程性与个性化，鼓励师生在试错和探索中成长。其次，学校管理者和教师应当为学生提供自主学习空间，给予每个学生信任和支持，发现并挖掘其潜力，鼓励他们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特长发展。再次，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须以促进师生互动和情感交流为导向，教师须具备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辅助教学的能力，在提升教学效率的同时，维系与学生的情感纽带，关注其心理健康与情感需求。唯此，管理者、教师和学生才可以有机整合教育技术与人文关怀，打造一个更符合生命本质的评价生态，更好地适应未来教育的发展趋势。

五、结语

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与应用不仅重塑了本科教育的形态，还对学生评价体系提出了全新的挑战和发展方向。在这样的背景下，高校需要重新审视和界定学生应掌握的知识范畴，确保他们不仅拥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更要培养他们具备良好

的综合素养。自适应学习与协作性学习将在人工智能技术与大数据辅助下成为主流，相应的学生评价体系亦将更加全面真实。然而，面对技术赋能的理性思维与常识判断间的张力，未来的教育需进一步加强基于人工智能的学生评价理论研究，推动本土化评价体系的创新发展。同时，给予利益相关主体学习和使用人工智能技术的机会和资源，提高其评价素养和智能素养也是关键。教育的最终目标是将学生培养成具有创造志趣、行动能力、人文关怀与幸福力的至善之人，使其能够成长为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世界中进行有意义休闲的人，并持续保持学习和探索的热情。因此，人工智能时代本科教育中的学生评价实践需植根于学习共同体，构建动态适应终身学习的“教—学—评—治”一体化体系。在这一过程中，我们既要充分利用人工智能技术的优势，又要审慎考虑伦理层面的因素，努力在技术应用和伦理考量之间寻求平衡点。

（作者：郭芳芳，山西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山西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地方高等教育研究中心副教授）

（选编来源：人大复印期刊《高等教育》2026年第1期）

“AI+教育”赋能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与实践路径研究

一、引言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在2019年3月发布的《教育中的人工智能：可持续发展的挑战与机遇》报告中指出，人工智能(AI)技术的创新应用能通过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支持个性化学习路径设计，显著促进普惠性教育接入，在提升教育包容性的同时改善学习成效，为全球教育可持续发展提供重要技术驱动力。在此背景下形成的“AI+教育”，其本质在于实现智能技术与教育系统的深度融合。在5G、大数据、云计算及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的推动下，AI正引发教育领域的范式重构，不仅体现为教学流程的智能化改造，更深刻推动了教育生态的结构性转型。在我国教育现代化进程中，会计教育领域的转型需求尤为突出。数智财务的快速发展对会计人才能力框架提出了双重要求，既要掌握传统的会计专业知识，又要具备跨学科技术整合能力。这就要求高等教育机构突破传统“知识传授”的单一模式，构建“知识迁移—能力构建—智慧生成”的递进式培养体系，推动会计教育向智能化、生态化范式转型。

从现实需求看，当前会计从业人员需具备扎实的会计专业功底、通晓经营管理之道并掌握大数据分析技能，能够完成财务数据的全流程处理。这一现实需求倒逼会计人才培养范式革新，要求高校重构培养方案，开发专业与技术深度融合的课程体系，大力提升学生对大数据及智能决策技术的应用能力。然而，当前高校数智化建设整体滞后于企业实践，会计人才培养范式在教学理念、课程体系、教学方法、评价机制等方面尚未跟上数智经济的发展节奏，数智财务相关内容更新迟缓，导致学生毕业后面临与市场需求脱节的风险，会计人才培养范式与数智社会需求的适配性亟待提升。

鉴于此，本研究的主要贡献在于：一是在理论层面，革新“教学理念—课程体系—教学方法—评价机制”四层递阶关联的理论框架，厘清会计教学从“知识灌输”转向“数智共生”、从“知识传授”转向“能力塑造”的内在转型逻辑，为会计教育的智能化转型提供系统性理论支撑。二是在实践层面，提出一条系统化改革路径：通过重塑师资、强化技术平台、深化校企合作、完善课程体系，形成可操作、可推广的实践范式，为高校数智化会计人才培养提供切实可行的方案。三是在综合层面，丰富

“AI+教育”在会计学科的应用研究，为高校依托AI技术培养复合型会计人才提供兼具理论深度与实践价值的指导方案，助力会计教育生态实现智能化升级。

二、“AI+教育”赋能高校会计教学范式的价值内涵

会计教学范式(Accounting Education Paradigm)是指在会计教育领域，基于特定教育目标和理论方法论形成的系统性教学框架，它涵盖了教学理念、课程内容设计、教学方法选择、评价体系等核心要素，是指导会计专业人才培养的综合性模式。会计教学范式作为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知识传递、能力塑造和价值引导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是连接个体发展与社会需求的重要桥梁。其教学质量的优劣直接决定了会计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高低，并深刻影响着高等教育育人目标的实现。在AI技术的赋能下，会计教学如何教、学生如何学的问题日益凸显。创新会计教学模式、优化会计教学流程、重塑会计教学形态，成为数智时代会计教学范式转型的重要导向，并且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

因此，研究者从不同视角探讨了AI对会计教学范式的多维度赋能价值。从教学场景维度看，AI能够全方位赋能教学、学习、评价和辅导等环节，提供个性化学习路径推荐、智能作业批改、学习行为诊断及即时反馈等精准化支持，有效提升教学与学习的精准度和效率。从教学过程维度看，AI技术可深度融入教学目标设定、内容供给、方法选择、活动组织和评价实施等全流程，推动传统以教师为中心的线性流程，向“目标—内容—活动—评价”一体化、动态优化的智慧教学过程转变。从教学模式维度看，通过构建人机协同的对话式与争论式学习机制，AI能够支持学生开展探究式、批判性学习，在智能系统的辅助下，教师可实施差异化指导，既实现个性化教学，又促进学生批判性思维、创造性思维等高阶思维能力的发展。从教学交互维度看，AI推动传统“教师—学生”二元结构向“教师—智能系统—学生”三元互动范式转变，智能系统作为智能助教与学习伙伴，拓展了交互的广度与深度，支持多向互动和协作学习，重塑了课堂生态。从教学成效维度看，AI的引入显著增强了教学成果的创新性、教学过程的交互性、教学方法的智能化以及教学评价的全面性与个性化，通过数据驱动的教学分析与诊断，使教学决策更加科学，人才培养质量得以持续提升。

综上所述，现有研究为“AI+教育”赋能高校会计教学范式研究奠定了基础，明确了AI技术的赋能价值与转型导向，但仍存在研究碎片化、实践指导性不足等短板。据此，本研究通过系统性整合、范式转型与实践路径设计弥补现有研究缺陷，丰富会

计教学范式转型的理论与实践研究，为数智时代高校会计教学范式创新发展提供有力支撑，这也是本文的核心研究贡献。

三、“AI+教育”赋能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的必然性

1. 教学范式转型的紧迫性。数智经济与“AI+教育”的深度发展，推动会计行业从传统核算向数智化管理跃迁，企业对会计人才的需求从“准则精通+手工实操”转向“数智工具+专业能力+创新思维”，这对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提出了刚性变革要求，其紧迫性源于当前教学范式与行业需求、教育改革的多重脱节。具体包括：其一，教学理念滞后，传统“教师中心主义”与“知识灌输”模式忽视了数智时代“人机协同”逻辑，导致学生职业判断力与数智技术应用能力缺失，人才供给与产业需求错位。其二，课程体系陈旧，存在知识碎片化、技术适配性不足等问题，缺乏与AI、大数据等前沿技术的深度融合，未形成系统性培养路径，难以支撑学生数智能力的提升。其三，教学方法固化，以单向灌输为核心，存在业务场景抽象、校企协同脱节等短板，无法破解数智化内容落地难题，难以实现知识向能力的转化。其四，评价机制单一，秉持“重结果、轻过程”导向，未建立多维评价体系，无法形成“评价—诊断—优化”闭环，制约了转型的推进。

综上所述，当前高校会计教学范式在教学理念、课程体系、教学方法、评价机制四大维度均与数智时代发展不适配，无法满足产业人才需求与教育改革趋势，若不加快转型步伐，将加剧人才供需错配、制约会计教育可持续发展。因此，推进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成为高校会计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迫切任务。

2. 契合业态发展新动向。数智化转型正在重塑会计行业生态格局，智能财务、财务共享中心等新型业态快速兴起，对传统会计工作模式产生了颠覆性影响。行业实践表明：德勤、普华永道等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已将自动化流程与AI算法应用于财务报表编制、税务申报等领域，工作效率得到显著提升；华为、阿里巴巴等龙头企业则通过财务共享中心整合资源，并运用AI开展深度数据分析，成效显著。近年来，财会领域的中高端岗位招聘越来越多地要求应聘者具备数据分析、风险管理或数字化转型等相关能力。这一趋势表明，仅掌握传统会计知识的人才已难以满足企业需求。因此，高校会计教育需顺应业态发展新动向，在教学体系中深度融入AI内容，帮助学生掌握在会计领域应用AI的技能，使其毕业后能快速适应职场，满足企业数智化转型需求。

3. 提升学生核心竞争力。当前，我国高校会计教学仍囿于传统“理论主导型”模式，课程体系过度聚焦会计准则解读，实践环节依赖低效的纸质模拟，场景单一且与现实脱节。这导致学生的实践能力与创新思维不足，难以满足数智经济对“业财融合”复合型人才的需求，削弱了学生的就业竞争力。“AI+教育”的融合为破解此困境提供了新路径。以虚拟仿真财务教学平台为例，该平台通过构建高仿真的企业财务全流程场景(如凭证处理、账务核算、报表编制及分析)，并嵌入债务重组、政策调整等动态情境，要求学生进行灵活决策，同时依托实时智能反馈机制精准识别操作偏差并提供改进建议，显著提升了学生的实务操作能力。学生通过长期沉浸于AI模拟的“全流程—多场景”训练，不仅能熟练掌握智能财务工具，更能通过“做中学”强化数据驱动决策能力，有效弥合校企需求鸿沟。

四、“AI+教育”赋能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

推动“AI+教育”深度融合的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必须坚持“前沿教学理念引领+数智化实践落地”的双向协同逻辑，这是走出转型中“重技术轻理念”或“重理念无落地”单向化误区的关键，既能以理念革新明确转型方向，又能通过实践落地验证理念可行性，夯实数智财务的运行基础。因此，本文提出以“数智财务”为核心的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框架，通过解构教学理念革新(转型“总开关”)、课程体系重构(数智内容落地载体)、教学方法创新(适配数智内容的传授路径)、评价机制优化(转型推进保障)四维要素实现范式跃迁。

1. 教学理念革新：从“知识灌输”到“数智共生”。传统高校会计教学长期处于“教师中心主义”的范式窠臼，过度强调准则知识的单向传递与手工账务的机械训练，导致教学陷入“重理论轻实践”“强输入弱输出”的困境。以这种模式培养的学生虽具备扎实的理论和核算基础，却普遍存在职业判断力薄弱、技术应用能力不足等结构性缺陷，难以满足当下企业对“财务战略分析师+数据工程师”复合型人才的需求。为契合时代发展，会计教学理念正经历从“知识灌输”向“数智共生”的范式跃进。这一转型的核心在于以“学生为中心”构建“人机协同、动态适配”的教学新生态，推动传统“千人一面”培养范式向“千人千面”个性化培养范式转变。通过学习分析系统收集学生在线课程学习时长、作业完成情况、测试成绩等多维度学习数据，进而依据这些数据为每位学生定制个性化学习路径。以西南财经大学的“财会AI课堂”为例，该校依托生成式AI财务应用平台，以企业真实财务场景为基础构建教学情境，

实现了教学供给与学习需求的动态匹配。该平台通过持续追踪学生在“成本会计”“财务会计”等核心课程中的学习轨迹，建立个性化知识图谱，当系统检测到学生对成本核算、报表分析等特定知识点存在理解偏差时，会自动触发资源推送机制，定向推送可视化动画讲解、行业典型案例解析及沉浸式模拟实操任务，形成“诊断—干预—巩固”的个性化学习链条。这种基于生成式 AI 的个性化教学模式，不仅突破了传统课堂“统一进度、统一内容”的局限，而且通过数据赋能实现了教学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的转变，为个性化人才培养提供了可复制的实践范式。

2. 课程体系重构：构建“金字塔式”智能课程群落。传统会计课程体系因知识碎片化、技术适配性不足等问题，难以满足数智经济对“技术赋能+专业深耕+创新突破”复合型人才的需求。而以能力进阶为核心的“金字塔式”智能课程群落通过技术基础层、专业融合层、前沿探索层的三阶递进设计，构建起从基础认知到创新应用再到系统性跃迁的培养路径，实现了会计教育从“知识传授”向“能力塑造”的范式转型。

(1) 技术基础层，夯实工具应用能力。作为“金字塔”底座，以“工具理性”培养为核心，聚焦编程能力、算法认知与数据治理三大基础素养。一是编程能力强化。主要通过“Python 财务数据分析”“SQL 数据库管理”等课程实现。如汕头大学将“编程”设为公共基础课，要求学生完成“上市公司财报爬虫分析”“销售数据可视化仪表盘开发”等实战项目后方可结业。二是算法认知启蒙。依托“机器学习与财务决策”课程解析决策树、神经网络等算法原理，借助 TensorFlow、Playground 等可视化工具降低学习门槛。如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开发的“零代码神经网络训练”模块，使文科背景的学生也能理解 AI 底层逻辑。三是数据治理规范。通过“财务数据伦理与安全”课程弥补技术伦理教育缺失，涵盖数据脱敏等技术合规内容，可为高阶能力培养提供底层支撑。

(2) 专业融合层，实现“AI+会计”的深度耦合。作为“金字塔”中层，遵循“问题导向、场景驱动”原则，通过两类课程、一种机制打破学科壁垒。一是智能化工具课程。如“智能财务共享服务实务”这门课程，以企业真实场景(如费用自动化审批、智能税务申报)为教学单元，采用“双讲师制”(如由企业工程师讲解 RPA 流程设计，由会计教师解析准则差异)的方式授课。二是交叉学科课程。如：“区块链财务应用”课程解析智能合约在应收账款管理中的落地实施；“财务 RPA 机器人开发”培养 RPA 开发与实操能力，实现会计流程自动化并提质增效。三是动态更新机制。建

立“技术雷达”监测体系，每学期依据 Gartner 技术成熟度曲线调整课程内容。

(3) 前沿探索层，培养颠覆性创新能力。作为“金字塔”顶端，面向拔尖学生以“微专业+项目制”培养创新能力人才。微专业是高校在传统专业之外，围绕学术前沿或职业需求构建的微型课程体系，具有“精、灵、新、实”的特点，其依托短周期、高密度的模块化课程设置，能够快速响应产业变革与技术迭代需求，高效培养跨学科复合型人才。如烟台大学智能会计微专业以“智能财务建模”“财务大数据建模与可视化”“商业智能分析”等六门课程，实现会计与 AI 技术融合的人才培养。项目制则强调实战导向。以西南财经大学“智会”平台为例，平台开设 AI 审计微专业，要求学生完成“信贷审批模型公平性检测”“上市公司财务舞弊 AI 识别”等企业委托项目，方可顺利毕业。

综上所述，“金字塔式”智能课程群落通过三层递进设计，构建“技术基础—专业融合—前沿探索”的能力培养链条：基础层解决“会不会用”，融合层回应“怎么用好”，探索层聚焦“如何创新”。三者协同联动，既可满足会计行业数智化转型需求，又可为会计教育可持续发展提供体系化方案。

3. 教学方法创新：打造“三维交互”智慧教学新样态。在数智经济与教育数智化转型的双重驱动下，会计行业对掌握数智工具应用、场景实操及跨主体协同能力人才的需求日益迫切。然而，传统会计教学存在明显短板：业务与准则场景抽象，学生难以理解；教学以单向灌输为主，互动低效，学生处于被动学习状态，缺乏深入探究与有效反馈；实践环节缺少校企协同，教学内容与企业真实业务相脱节。为解决上述痛点，亟需构建以技术赋能为核心的“三维交互”智慧教学新样态，通过深度融合场景化教学、生成式互动和协同式实践，突破单向灌输模式，打造虚实融合、动态生成、校企协同的沉浸式学习生态，为会计数智化教学提供高适配性和强实操性的新载体。

(1) 一维场景化教学，利用 VR(虚拟现实)、AR(增强现实)技术赋能的具象化学习场景重构。该维度的核心在于通过技术将抽象知识转化为可感知的具象场景，解决“复杂业务难模拟、抽象准则难理解”的痛点。其底层逻辑是依托 VR、AR 及 3D 可视化等技术，对真实业务场景进行数智化复刻与动态还原，使学生在沉浸式体验中完成知识建构。在财经类专业教学中，跨境并购、破产清算等内容涉及多维度知识，传统教学方式难以呈现其动态过程，而 VR、AR 技术可还原场景细节，让学生以“参与者”的身份理解抽象准则。如新疆科技学院在“高级财务会计”课程教学中，通过 3D 可

视化技术重构“企业合并报表编制”场景，使“内部交易抵销”知识点掌握效率提升40%，印证了技术对抽象知识具象化的赋能价值。

(2) 二维生成式互动，以大语言模型(LLM)驱动个性化认知深化。生成式互动是一种依托生成式AI技术的互动模式，核心特征是互动双方(如用户与AI系统)可动态生成新内容，从而减少对传统预设信息的依赖。而LLM凭借海量文本训练形成的语言理解与生成能力，为其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撑，契合“动态生成新内容”的核心需求。该维度通过“智能问答—案例生成—认知冲突解析”闭环设计，将教师从重复性答疑中解放出来，聚焦高阶思维培养。其关键在于依托模型的自然语言理解与知识生成能力，构建“学生—模型—教师”三角互动关系，实现“个性化学习—共性问题提炼—深度研讨”递进式学习。如在会计准则教学中，债务重组、金融工具分类等内容因“准则条文抽象、实务情形多变”成为教学难点。对此，基于LLM的生成式互动系统可根据学生输入的“业务描述”生成匹配案例。在此过程中，学生自主提炼准则要点，教师则通过系统抓取共性问题开展深度教学，既可保障个性化学习的灵活性，又能通过教师协调认知冲突，避免知识碎片化，实现“人机协同”的最优效能。

(3) 三维协同式实践，依托“校企云”平台实现全流程能力培养。协同式实践强调多主体通过分工协作、资源共享完成目标任务。而“校企云”平台则基于云计算、大数据技术搭建高校与企业之间的数字化合作桥梁，促进资源高效联动。该维度以“真实业务场景复刻+校企资源联动”为核心，利用“校企云”平台，打破校企实践资源的时空壁垒，破解“学校实训与企业需求脱节”难题。“财务共享”“业财融合”等课程对实践能力要求极高，传统的校内实训难以覆盖企业实践完整链条。“校企云”平台对接企业真实业务系统，学生以“虚拟员工”身份参与企业全流程作业。如烟台职业学院就与本地企业共建“财务共享云实训平台”，引入制造企业真实数据流，学生经OCR识别发票并校验，完成账务处理与报表编制，最终生成战略性报告。平台还设置“企业导师在线点评”模块，使“学校评价”与“企业标准”实现无缝衔接。由此，形成了校企“资源共享—过程共参—成果共评”的逻辑主线，提升了学生基于真实数据的问题解决能力。

综上所述，“三维交互”智慧教学新样态的核心价值在于以技术为纽带重构“教—学—做”的关系。场景化教学解决“认知具象化”问题，生成式互动实现“学习个性化”目标，协同式实践达成“能力职业化”要求。且三者并非孤立存在，

VR/AR 场景为生成式互动提供具象载体，LLM 为协同式实践提供智能支持，“校企云”平台则为前两者提供真实业务场景支撑。由此形成“技术赋能—认知深化—能力迁移”的逻辑闭环，既回应教育数智化转型要求，又为应用型人才培养提供可行性方法。

4. 评价机制优化：构建“数据驱动”的全息评价体系。在高校会计教学数智化转型进程中，构建“数据驱动”的全息评价体系是优化评价机制、筑牢转型保障的核心举措，其既是破解传统评价弊端的必然选择，也是适配数智化教学特点的内在要求。传统教育评价重结果、轻过程，难以全面反映学生学习实况与指导教学改进，已不能满足现代教育需求。而“数据驱动”的全息评价体系，依托全方位覆盖、多维度延伸、动态更新的数据资源，能够对评价对象展开全面且立体的评估。其强调通过收集分析教学过程、实践成果、能力发展等多维度数据，客观精准地还原学生学习实况与教师教学效果，为教学优化提供量化依据。该体系的搭建应锚定多模态数据采集、动态能力画像及反哺式改进机制三个核心维度，以新型评价范式助力教育评价实现现代化转型。

(1) 多模态数据采集，夯实评价数据基础。多模态数据采集通过整合多种来源的数据，全面反映学生的学习过程。如雨课堂等数智化教学平台，可实时捕获学生丰富的学习行为数据：记录学生视频观看时长，反映其对课程内容的关注度和学习投入程度；讨论区语义特征则反映了学生的思维活跃度、观点表达能力以及对知识的理解深度。同时，结合 AI 助教生成的错题图谱，精准定位学生的知识薄弱点和认知误区。这些数据从行为、认知层面，为教育评价提供了客观依据。在情感维度，通过自然语言处理(NLP)分析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交互行为，如参与讨论的积极性、提问频率等，可间接推断其学习兴趣和动机。综合这些多源数据，形成“行为—认知—情感”三维评价数据池，全面勾勒学生的学习全貌。

(2) 动态能力画像，呈现学生能力成长轨迹。动态能力画像是综合评估个人在变化环境中适应挑战并维持竞争优势的能力模型，强调动态性、适应性与可进化性。机器学习算法是构建动态能力画像的核心技术。以北京师范大学学业测评与学情诊断系统为例，该系统针对财务专业学生，利用机器学习算法对三维评价数据池数据进行深度分析，生成学生能力发展雷达图。如量化学生在财务预测维度的能力值，分析学生财务数据处理能力、模型应用水平及市场敏感度等数据，以雷达图呈现其能力成长轨迹。动态能力画像不仅展示当前水平，更突出未来发展趋势。教师通过对比不同时间

节点的雷达图，可直观了解学生各能力维度的进步或不足，针对学习进步缓慢学生分析行为数据与认知薄弱点，制定个性化辅导策略。

(3)反哺式改进，形成教学优化闭环。反哺式改进是基于反馈循环的动态优化机制，其核心在于通过系统化的数据采集、诊断分析和策略调整，形成“评价—诊断—优化”的闭环流程，以实现持续性的质量提升。如河北广播电视大学通过分析讨论区语义优化网络案例讨论设计是反哺式改进的成功实践，在案例讨论中分析学生在讨论区的发言内容，发现学生对案例关键问题理解存在偏差或讨论方向偏离教学目标，教师据此及时调整案例引导问题，优化讨论流程，使讨论更具针对性和深度。此外，在反哺式改进中教师借助AI生成的课堂热力图，全面了解教学效果。课堂参与度热力图显示学生在课堂互动环节的参与情况，知识点掌握情况热力图则直观呈现学生对不同知识点的理解程度。基于热力图诊断结果，教师从教学方法、内容、进度等方面调整策略。对于学生普遍理解困难的知识点采用案例、动画等直观教学法，并合理调整教学节奏。后续则根据评价数据动态调整策略，以持续优化教学过程。

综上所述，“数据驱动”的全息评价体系是教育评价现代化转型的关键，通过整合多模态数据采集、动态能力画像及反哺式改进机制，突破传统评价单一结果导向局限，实现对学生学习的全方位评估。多模态数据采集助力构建三维数据池，动态能力画像依托机器学习算法使成长轨迹可视化，反哺式改进机制通过“评价—诊断—优化”闭环优化教学，三者协同推动教育评价从结果监测向过程与能力并重的多维评价转变，助力教育评价现代化转型。

五、“AI+教育”赋能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的实践路径

基于上述核心框架，“AI+教育”赋能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具有显著的层次性，绝非单一技术的简单叠加。该转型本质上是跨要素、全链条的系统性变革，仅靠技术堆砌难以破解教学与行业需求脱节、转型碎片化等问题。因此，其必然涉及教师能力、技术支撑、育人模式、课程内容多要素协同演进，且各要素间形成“能力适配—技术支撑—模式革新—内容升级”的逻辑递进关系。为此，需构建四维度系统性支撑保障路径：革新师资队伍建设和强化技术投入与平台建设、深化校企合作协同育人、完善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该路径既契合教育技术扩散的理论框架，又可精准解决当前高校会计教学面临的痛点(教师数智素养不足、智能教学工具匮乏、产教融合深度不够、课程内容滞后于技术发展)，四维度协同发力可破解转型中的结构性矛

盾，推动教学范式从“单点应用”向“生态重构”跃迁。

1. 革新师资队伍建设：构建数智化教学能力培养体系。师资队伍作为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的核心载体，其数智化素养水平直接决定了“会计+AI”教学的实施效能。需通过系统化培养机制推动教师从“知识传授者”向“数智协同引导者”转型，具体路径如下：其一，以分层培训赋能技术应用能力，构建“基础认知—场景应用—创新研发”三级培训体系，形成递进式能力培养链条。在基础认知层，聚焦AI工具实操能力培养。通过“Python财务分析工具应用”“智能教学平台操作”等模块化课程，使教师掌握数据分析与个性化资源推送的逻辑。在场景应用层，结合财会专业场景开展实战化训练。邀请实务专家解析智能账务系统、AI审计平台等工具的实际应用。如通过“智能发票识别—自动制单—税务校验”全流程模拟，提升教师将技术工具转化为教学载体的能力。在创新研发层，鼓励教师参与AI教学创新项目。如天津财经大学团队开发了“基于AI的财务报表智能分析教学模型”，并将研究成果转化为教学案例，形成“科研创新—教学转化—实践验证”的双向反哺机制。其二，以团队协作构建教学创新生态，整合财会教师、技术专员及企业导师资源，组建跨学科团队，通过“AI教学场景工作坊”协同攻关教学议题。如针对成本会计中作业成本法的理解难点，团队联合开发AI教学模块，财会教师负责专业逻辑设计，技术专员负责算法开发与功能实现，企业导师提供真实成本数据支撑，最终形成“专业引领—技术实现—场景验证”的协作闭环，在提升教学创新性与适用性的同时，培育教师的数智化教学能力。

2. 强化技术投入与平台建设：打造虚实融合的教学支撑体系。技术平台是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的硬件基础，需构建“仿真实践—数据驱动—动态迭代”的一体化支撑体系，以此破解传统教学中实践场景缺失、个性化指导不足等核心痛点。该体系的构建需聚焦三大维度：

(1) 依托沉浸式实验室构建仿真实践场景。通过“虚拟仿真+AI交互”技术复刻企业真实财务流程，建设财会人工智能实验室。在基础应用层面，搭建集成OCR票据识别、自动分录生成等功能的智能账务处理系统。学生上传发票后，系统自动提取信息、匹配会计科目并生成分录，学生通过对比自主编制分录与系统生成结果的差异，能够快速掌握核算规则。在进阶实践层面，开发行业特色模块，如制造业“智能成本核算沙盘”，学生调整材料消耗、人工工时等参数后，系统实时生成成本分析报告及

优化建议，形成“操作—反馈—优化”即时闭环，实现学生实践能力的动态提升。

(2) 借助智能分析平台实现精准教学调控。通过搭建融合“教—学—评”全流程的数据中台，以多维度数据采集和分析为基础，推动教学精准化。在数据采集环节，需整合三类核心数据，即课堂互动数据(如智能答题器响应速度、小组讨论发言频次)、线上学习轨迹(如财务建模视频观看时长、反复回看节点)、实践操作日志(如 ERP 系统单据录入准确率、审计抽样软件使用熟练度)。在分析应用环节，通过 AI 算法生成“能力雷达图”，直观呈现学生在财务数据分析、风险识别等多维度的能力表现。当系统检测到某班级在“合并报表抵销分录”知识点的错误率超过预设阈值时，将自动向教师推送针对性教学建议，并向学生定向推送“抵销逻辑动画解析”“典型错误案例对比”等补救资源，形成教学调控的闭环。

(3) 通过动态运维机制保障技术适配性。其关键在于建立“技术团队+专业教师+企业工程师”三维运维机制。日常运维由技术专员负责，聚焦系统稳定性保障，优化智能平台的处理能力。内容更新以财会教师为主导，如根据新会计准则动态调整“收入确认”“金融工具分类”等模块的核算逻辑。前沿功能开发则采用企业联合定制模式，高校与财务软件公司合作开发“嵌入机器学习的财务预警教学系统”，支持学生通过训练模型识别应收账款周转率异常、毛利率波动等风险指标，从而确保实践教学与行业技术发展同步。

3. 深化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构建产教融合的人才培养闭环。产教融合的核心在于打破教育供给与产业需求壁垒，通过要素流动与功能协同实现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的动态适配。校企协同是产教融合的关键实践形态，构建从能力培养到需求对接的人才培养闭环，可弥合学校供给与企业需求的结构性鸿沟。数智财务领域作为数智经济时代产教融合的典型场景，其校企协同模式为产教融合的实践落地提供了可借鉴范式，具体实施路径如下：

(1) 以实践基地建设打通能力转化通道。实践载体的缺失是制约产教融合效能提升的核心瓶颈，校企共建实践基地作为资源共享的核心载体，可将企业真实业务场景转化为教学资源，实现“产业实践—教学内容—能力输出”的精准转化。通过共建“智能财务实训基地”，企业将财务共享中心的 AI 化业务流程、技术工具与数据资源系统转化为教学场景，学生以“虚拟员工”身份深度参与实战流程，完成从理论认知到实践能力的转化。在实操环节，学生依托企业 RPA 系统完成“发票验真—合规校

验—自动付款”全流程操作；在财务分析环节，运用企业 BI 工具开展数据可视化处理与决策分析，实现“干中学”的沉浸式培养。如中兴通讯与高校联合开发的“智能财务实训项目”，学生通过操作真实“AI 销售预测模型”理解数据驱动决策逻辑。该模式下学生对智能财务流程的熟悉度显著提高，充分印证了场景化实践基地在促进学生专业能力转化方面的重要价值。

(2) 以双导师制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产教融合需突破“学校单主体”局限，通过“校内教师+企业导师”双导师制实现过程共参，构建“理论—实践—反思”的闭环培养链条。双导师制的核心价值在于整合教育端理论积淀与产业端实战经验，实现优势互补、合力育人。企业导师以产业需求为导向深度介入教学关键环节(如在“智能审计”课程教学中，可邀请会计师事务所 AI 审计专家，结合实战项目解析 NLP 技术在合同条款与会计准则差异自动比对中的应用逻辑，将技术原理与产业痛点直接关联)，并指导学生开展实践(如对于“基于机器学习的上市公司财务舞弊识别”实战课题，通过提供企业真实数据用于模型训练，确保研究成果兼具学术规范性与产业实用性)。校内教师则聚焦理论基础夯实与学习过程动态跟踪，通过课后辅导、阶段性复盘等方式帮助学生构建知识体系。二者协同形成“理论引导—实践强化—反思提升”的培养闭环，实现人才输出标准与产业需求的精准对接。

4. 完善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建立动态适配的知识更新机制。课程内容作为会计教学范式转型的核心载体，其体系构建直接关系到人才培养质量。前期师资数智化转型、技术平台升级、校企协同深化等举措，已为课程体系重构与教学内容优化筑牢根基，实现了专业知识与 AI 技术的深度耦合。现需打造“基础稳固—融合深入—动态更新”的立体化课程体系，通过模块化设计与动态调整机制，确保教学内容与行业发展同频共振。

(1) 模块化课程构建数智知识体系。该体系以层级化设计为核心，采用“底层通用+中层融合+顶层前沿”的金字塔结构，形成递进式知识传递链条。底层聚焦技术基础赋能，开设“Python 财务数据分析”“数据治理与伦理”等课程，通过“工具操作—数据清洗—合规校验”的阶梯式训练，使学生掌握数据处理工具与数据隐私保护、算法伦理等规范；中层侧重技术与专业的融合应用，开设“智能财务共享实务”“AI 审计应用”等课程，以项目式教学引导学生完成流程自动化设计，掌握 UiPath 等工具的操作；顶层瞄准技术前沿，开设“智能财务建模”“生成式 AI 在财务管理中的应

用”等课程，通过解读 AIGC 生成的财务报告、预算编制等案例，培养学生的技术敏感度与创新思维。

(2) 动态更新机制保障教学内容时效性。在模块化课程搭建的基础上，需通过闭环管理确保知识体系的鲜活度，因此要建立“行业调研—内容调整—效果反馈”的闭环迭代流程。具体而言：每学期通过企业走访与行业报告分析，将前沿内容转化为教学模块；与用友、金蝶等智能财务软件厂商共建“课程内容更新联盟”，通过 API 接口同步获取系统升级信息，如根据 ERP 系统新增的智能发票验真功能，在“财务信息系统”课程中增设相应的操作实训；建立实习反馈数据库，定期分析企业的反馈信息，以此确保教学内容动态更新，在优化教学效果的同时提升教学内容的时效性。

以上四大路径协同发力，为会计教学范式数智化转型提供了系统性支撑与动态更新长效机制，并依托“师资队伍—课程体系—校企合作—技术平台”构建起循环联动的实践生态。师资队伍作为转型实施主体，一方面凭借智能工具向课程体系输出开发内容，推动数智知识模块的构建与迭代；另一方面通过技术平台的数据反馈，精准洞察教学过程中的能力培养短板，反向驱动自身数智素养提升。课程体系以“行业前沿输入—实践反馈输出”为逻辑，在承接师资开发内容的同时，通过校企合作获取产业端真实场景需求信息，将行业前沿知识与实践案例融入教学，形成“理论—实践”双向校准。校企合作作为产教融合的枢纽，既向技术平台传递产业技术需求信息，又依托实践反馈为课程体系注入真实业务逻辑，实现会计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的动态耦合。技术平台则以智能工具为载体，赋能教学实践，同时通过数据反馈机制，反哺师资能力提升与课程内容优化，最终形成“要素互动—价值互促—生态循环”的数智化转型闭环，为培养适配数智经济需求的复合型会计人才提供系统化路径。

六、结束语

“AI+教育”的深度融合正引起会计教育领域的根本性变革。它不仅是对传统教学模式的技术性升级，更是对教育理念、过程与结构的系统性重构。在这一浪潮中，高校会计教学范式正在经历从“工具辅助”到“生态重塑”的跨越。面向智能时代，推动人工智能与会计教学从表层结合走向深度融合，可重点从以下三个维度展开前瞻性探索：

1. 理论建构维度。亟须整合认知科学、管理学、教育学、心理学及人工智能等学科的理论，构建具有前瞻性与解释力的“智能会计教育理论框架”。该框架应深入揭

示人机协同环境下的学习发生机制，融合教育学对高阶思维培养的路径设计，并依托人工智能模拟与优化会计教学过程。理论建构的目标是建立能够指导未来会计教育形态变革、兼具伦理性与科学性的理论体系，为教育智能化转型提供方向引领与学理支撑。

2. 实证研究维度。采用“量化—质性—认知”多方法融合的研究范式，系统追踪人工智能对会计教学过程中师生认知结构、情感体验、价值认同与专业判断力的影响，重点探索人机协同如何重塑会计职业判断能力、伦理决策模式及持续学习生态。通过严谨的实验设计与长期追踪，构建覆盖短期适应性、中期能力发展与长期职业成长的多维证据链，为智能教育应用提供精准改进依据。

3. 学科应用维度。紧密结合会计学科的核心能力要求与伦理特质，开展基于真实教学场景的协同设计与行动研究，重点探索智能技术在复杂会计情境模拟、实时审计案例分析、业财融合决策训练及伦理风险推演等深层教学环节的创新应用。通过“校—企—技术平台”多方协同，积累可复制、可迭代、具有学科示范意义的实践案例，最终形成“技术赋能—教学创新—学科发展”双向驱动的会计教育新样态。

“AI+教育”的深度融合，正推动会计教育向更具适应性、交互性与伦理深度的新范式演进。未来应在理论构建、证据积累与实践创新上系统推进，最终塑造出服务于数智时代卓越会计人才培养的智能教育新生态。

（作者：谢志华，中国商业会计学会会长）

（来源：《财会月刊》2026年第七期）

数智时代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现实挑战与路径指引

《高等学校引领人工智能创新行动计划》提出，要构建“人工智能+X”人才培养模式，加强人工智能与法学、社会学、经济学等相关学科的交叉融合。可见“人工智能+法律”复合型法律人才的培养必将成为新时代法学人才培养的基本定位。传统法学教育存在人才培养模式单一、专业口径较窄、与其他学科交叉融合程度不高、与社会需求脱节等固有缺陷。但在数智时代，法学拔尖创新人才不仅需要具备扎实的法学基础，还需要掌握人工智能与数字化技术，有效地识别和妥善解决新兴技术应用过程中

涌现的新型法律问题,从而确保其法律实践能够适应并引领数智时代的发展需求。教育部和中央政法委在《关于坚持德法兼修实施卓越法治人才教育培养计划 2.0 的意见》提出了“互联网+法学教育”的概念。文件在国家层面为未来的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定下了主基调与大方向,坚实地构成了我国在人工智能时代培养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新起点。因此,法学拔尖创新人才教育必须调整课程设置,创新教学方法,保持对行业动态的敏锐洞察,积极吸纳并整合学术前沿理论,确保教育内容与行业需求及学生发展需求的高度契合。在培养过程中持续进行适应性调整与创新,探索与人工智能、数字技术及其他新兴科技手段的深度融合路径,通过科技赋能,实现教学效能的显著提升。

一、数智时代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内涵诠释

(一) 概念的厘定

2002 年,党的十六大报告提出了“拔尖人才”“拔尖创新人才”的概念。拔尖创新人才,是指中国乃至世界范围内,在各行各业、各个领域中具有精深的专业知识或专门技能,具备高尚的理想、信念、道德等非智力因素品质,通过改进或创造新的事物、方法、元素、路径、环境等,在社会秩序、等级、成就、价值等方面居领先地位的劳动者。法学创新型人才,是指在具有坚实的法学专业知识基础上,具有强烈创新意识和较强创新能力能应对和解决各种法律问题的法律人才。“数智化”是指在数字化与智能化相结合的过程中,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和智能算法,对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分析与应用,以实现决策的优化和业务的提升。随着数智时代的到来,人工智能、大数据、元宇宙、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涌现,虚拟与现实、数据与智慧深度融合,数据电子化的趋势日益凸显。

(二) 数智时代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知识结构特征

1. 跨学科知识的融合

数智时代的法律实践日益复杂,涉及多个领域的知识交叉。法学拔尖创新人才需要具备跨学科的知识结构,以应对多元化的法律挑战。信息法学、计算法学、互联网法学等都是人工智能和法学完美融合产生的多元化学科。打造复合多元化、相互交融的人才培养模式是社会发展的趋势。这种跨学科知识的融合有助于拓宽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视野,提升其解决复杂法律问题的能力。在知识产权法等特定领域,法学拔尖创新人才需要掌握计算机科学、经济学、管理学等多个学科的知识,理解技术创新、

市场竞争和商业模式对法律实践的影响,从而在面对复杂法律问题时能够提出更具前瞻性和创新性的解决方案。

2. 数据分析与处理能力

在人工智能背景下发展的法学研究必然要依托除法学专业知识之外的跨学科的知识技能才能完成例如数据收集、数据分析、数据模型的构建等新任务。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的广泛应用使得数据分析能力成为法律实践中的重要工具,需要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具备对应的处理能力,以便从海量数据中提取有价值的信息,为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近二十年来,人类收集、存储、传输、处理数据的能力取得了飞速提升,人类社会的各个角落都积累了大量数据,亟需能有效地对数据进行分析利用的计算机算法。在法学领域,这一趋势尤为显著。随着法律实践的数字化和智能化,法律数据呈现出爆炸式增长,包括司法判例、法律法规、法律文档等各种信息。这些数据中蕴含着丰富的信息和价值,对于法学研究、法律实务以及法律政策的制定都具有重要意义。因此,法学拔尖创新人才需要掌握数据分析的基本方法和工具,尤其是数据分析和机器学习,以便更好地应对数智时代的法律挑战。

3. 创新能力与批判性思维

创新能力与批判性思维的培养是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在数智时代保持领先的关键所在。数智时代的知识更新速度极快,需要不断学习新知识、新技能,以适应时代的发展,创新能力和批判性思维正是推动个人持续学习和成长的重要动力。批判性思维使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在法律实践中能够对纷繁复杂的法律信息进行理性筛选和分析,保持独立思考与审慎判断,避免盲从和被误导。

二、数智化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历史沿革与发展现状

(一) 历史沿革

自1981年起,中国法学教育与智能化技术的结合便踏上了探索之旅。这一年,钱学森教授以其深邃的洞察力,首次提出了在法学领域开展人工智能研究的总体构想。此后数十年间,中国法学界在人工智能与法学相结合的领域展开了深入的研究探索。尽管当时的人工智能技术尚处于起步阶段,但这一构想却为中国法学教育的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2001年,张保生教授在法律理论的基础上对人工智能法律体系的研发理

论以及人工智能的实践应用价值进行了分析。2016年,首届中国互联网法律大会在浙江大学之江校区礼堂顺利举办,探索中国人工智能法学的发展。

进入21世纪以来,随着人工智能与数字化技术的飞速发展,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其与各行各业的深度融合,在法学教育领域,这一趋势在政策层面得到了明确体现,为中国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注入了新的活力。从最初的法律信息系统开发,到后来的法律专家系统、智能法律检索工具的广泛应用,人工智能与数字化技术逐渐成为中国法学教育不可或缺的一部分。2017年,国务院发布《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加快培养聚集人工智能高端人才”,这也为人工智能法学学科的建设提供了政策支持。2018年,教育部和中央政法委联合发布《关于坚持德法兼修实施卓越法治人才培养计划2.0的意见》。该意见提出了“互联网+法学教育”的概念,强调要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创新法学教育模式,提升法学教育质量,进一步明确了未来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方向和目标,为中国在数智时代培养法律人才奠定了坚实基础。同年,教育部印发了《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决定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其中,人工智能法学等新兴专业方向被纳入“新文科”建设范畴,标志着中国法学教育正式迈入了数智时代的新篇章。2019年发布的《新文科建设宣言》进一步强调了跨学科融合的重要性,鼓励法学专业学生掌握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现代技术工具,提升解决复杂法律问题的能力。2024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于拔尖人才培养提出了新的要求,为中国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教育提供了更加广阔的空间和机遇。

（二）发展现状

根据教育部于2023年发布的《学位授予单位自主设置二级学科和交叉学科名单》,有16所高校在法学一级学科之下自主设置了“法学+人工智能”二级学科和按二级学科管理的交叉学科。基于数智时代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目标,越来越多的法学院校开始重视智能化技术在法学教育中的应用,并在课程设置上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许多院校采取了必修课与选修课程相辅相成的教学策略,推出了一系列如人工智能法学、大数据与法律分析、智能法律检索系统等前沿课程,旨在帮助学生掌握数智化技术在法学领域的应用技能。在必修课程层面,学校将基础的技术知识纳入智能法学方向学生的必修体系,确保每位学生都能建立起对数智化法律应用的基本认知和理

论框架。选修课程则更加注重学生兴趣导向与专业技能的深度挖掘。大数据与法律分析课程通过案例分析与实操演练,使学生掌握如何从海量数据中挖掘法律信息、预测法律趋势,为法律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智能法律检索系统课程则教授学生利用先进的搜索算法和人工智能技术,快速准确地定位法律条文、判例及相关文献,提升法律研究的效率与质量。

三、数智时代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挑战

与自然科学相比,社会科学研究更注重研究规范、逻辑和概念,但对科学性和准确性的要求并未降低。在数智化技术蓬勃发展的背景下,传统法学教育显得愈发难以适应新时代的需求。数智化技术不仅深刻改变了法律实践的方式,也对法律从业者的素养和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然而,传统法学教育在培养目标定位、教学内容与方法、以及评价体系等方面,均存在与数智化技术发展不匹配的问题。因此,有必要对其深入剖析,探讨法学教育如何适应数智化技术的发展,以培养具备扎实法学理论知识、智能素养和跨学科能力的法学拔尖创新人才,为法学教育的改革与发展提供有益的参考。

(一) 教育目标与数智化技术发展趋势的错位

随着数智化技术在法学领域应用的不断深入,传统法学教育的知识谱系与既有课程体系逐渐显现出与当代社会需求的不适应性,进一步凸显了培养目标错位的问题。传统法学教育目标的核心在于培养具备扎实法学理论知识和法律实践能力的专业人才。这一目标在历史上曾有效地指导了法学教育的方向,为法律行业输送了大量精通法学理论和拥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人才。其强调法学知识的系统性和法律实践技能的培养,这无疑是法学教育的基础,但数智时代,由这一目标所引领的法学教育在课程设置、教学方法等方面都未能及时跟上数智化技术发展的步伐。学生在接受传统法学教育的过程中,缺乏对于数智化技术的了解和掌握,导致他们在面对数智化法律实践时显得力不从心,进而严重阻碍了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在理论与实践融合、技术创新与法律智慧结合方面的全面发展。

由于数智化技术的快速发展,法律职业业态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传统的法律实践往往依赖于人工阅读、分析和判断,而数智化技术的应用使得这一过程变得更加自动化和智能化。同时,数智化技术的应用还引发了一些关于数据安全、隐私保护等方面

的法律问题,需要一批具备更加全面的法律素养和数智化技术知识的法学拔尖创新人才来应对。

（二）教学内容与方法滞后于数智化技术的发展

学生对于前沿科技与法学领域结合的知识获取途径狭窄,许多高校也没有对应的资源可供学生自主学习。在当前法学教育的课程体系中,仍然以学习有关法律的知识为要义,必修课与选修课的设置也都基本定型,课程体系中并未有法学课程与数字技术类课程的深度融合。以讲授式教学为主的传统教学方法在法学教育中占据主导地位,但其单一性和缺乏互动性的特点在数智化技术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显得力不从心。受以专业知识为核心的传统观念的束缚,授课方式以高度专业化的知识传授为重点,尤其专业核心课程内容主要集中于向学生传授偏重理论、流派、概念、原则、规则在内的知识体系;加之,司法考试的存在,应试答案的简化,使学生对法学知识普遍具有非此即彼的思考方式。然而,许多新兴领域的技术知识在传统法学教学中却很少涉及,导致学生在掌握法学基础知识的同时,缺乏对数智化技术的了解和掌握。这种教学内容的滞后性限制了学生的视野,影响了他们适应未来法律实践的能力。

纵观现行的数智化技术与法学教育相结合的教育实践,存在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目标不明确、课程开设形式化、学科设置盲从化、教学内容偏理论化以及学科知识体系欠缺等问题。数智化技术在教学中的应用也相对有限,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技术在法学教学中的应用仍处于探索阶段,未能充分发挥其在提升教学效果方面的潜力。

（三）评价体系难以适应数智化技术发展的要求

现行法学教育评价体系侧重于对学生法学理论知识的掌握进行评估。这种评价标准在法学教育发展的初期阶段发挥了重要作用,有助于培养学生的法学素养和实践能力。但在数智化技术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显得过于传统和单一。法学拔尖创新人才需要具备扎实的法学理论知识和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应用等跨学科能力。而传统法学教育评价标准在评估学生的这些能力时显得力不从心,无法全面反映学生在数智化法律实践中的真实水平。

数智化技术的发展为法学拔尖创新人才教育的评价提供了新的手段和方法,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评估等。这些数智化评价手段具有高效、准确、客观等优点,能够更全面地评估学生在法学学习和实践中的表现。而现行法学教育在数智化评价手段的

应用方面存在明显不足。部分法学院校由于技术、资金等条件的限制,无法引入先进的数智化评价手段;部分教师对其认识不足,缺乏相关的技术培训和指导,导致数智化评价手段在法学拔尖创新人才教育中的应用受到限制。这种数智化评价手段的缺乏使得法学教育评价体系无法跟上数智化技术发展的步伐,影响了评价结果的准确性和全面性。现行的评价体系在创新性方面同样显得滞后。对于学生在数智化法律实践中的创新思维、问题解决能力等方面的表现,缺乏有效的评价标准和手段,影响了评价体系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四、数智时代法学创新人才培养的完善路径

(一) 重构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目标

重塑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目标,其核心在于培养具备深厚法学素养与创新能力的人才,而不仅限于法律知识的灌输,这一导向直接回应了高素质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需求与法学教育模式创新的要求。“人工智能+法律”复合型人才更应当有明确的培养目标,才可厘清培养思路和设置相应的培养课程、教学方案。在强化法学理论素养外,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还需紧跟时代步伐,积极探索法学与数智化技术的深度融合,为法学教育开辟新的路径,以满足未来法治社会对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的需求。

数智时代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要在传统法学知识之外,注重数智化技术的掌握以及其与法学理论的融合。这要求法学拔尖创新人才教育在课程体系中融入数智化技术相关内容,包括人工智能法学、数据法学、法律信息技术等,使学生了解数智化技术在法律领域的应用现状和发展趋势。加强实践教学,通过法律科技实验室、法律科技竞赛等平台,让学生亲身体验数智化技术在法律实践中的应用。通过实践操作,提升学生的数智化技术应用能力,培养其创新思维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最终目的是为了解决实际问题,促进社会公正和法治进步。在培养过程中应注重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这包括法律实务操作能力、跨学科知识整合能力以及创新能力等多个方面。通过实习、实训、模拟法庭等形式,让学生亲身体验法律实践过程,了解法律实务操作规范和流程。鼓励学生选修计算机科学、数据科学、经济学等相关课程,拓宽知识面,提升跨学科整合能力。激发创新思维和创造力,鼓励其探索新的法律理论和实践方法。

(二) 课程体系改革与数智化技术的融合

在数智时代背景下,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离不开课程体系的全面改革。课程体系作为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基石,必须紧跟时代步伐,不断创新和完善,以满足新时代对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新要求。为适应数智化技术所带来的变革,法学拔尖创新人才教育必须增设与数智化相关的法律课程,让学生深入了解数智化技术在法律领域的应用现状和发展趋势,掌握运用数智化技术解决法律问题的能力。

鉴于数智时代法学拔尖创新人才对法学素养和跨学科知识整合能力的要求,课程体系改革应注重法学与计算机科学、信息技术、经济学等其他学科的深度融合。开设法律与信息技术、法律与经济学跨学科课程,拓宽学生的知识面,提升其综合运用多学科知识解决复杂法律问题的能力。结合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目标,法学拔尖创新人才教育应注重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增加案例研究和项目导向学习的比重。通过真实案例的分析和团队合作项目的开展,帮助学生更深入地理解法律原理,掌握法律实务操作技能。案例研究和项目导向学习还能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主动性,培养其自主学习的能力。

(三) 优化评价体系以适应数智化发展需求

科学、全面、公正的评价体系能够准确反映学生的学习成果和综合素质,为教学方法的改进提供有力依据。传统法学教育过于依赖考试成绩作为评价学生的主要标准,这种单一的评价方式难以全面反映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针对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教学评价体系,应当深度融入网络信息科学技术手段,构建公正科学的在线教学评价平台,确保教学评价实施程序的严谨,全面丰富评价内容的维度。其中,应加大创新能力与团队协作指标的权重。创新能力作为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核心特质,可通过撰写高质量学术论文、参与前沿科研项目、在创新竞赛中脱颖而出等多种途径进行有效衡量。通过组织团队项目、模拟法庭演练、社会实践等多种活动,可以全面评估学生在团队协作中的沟通技巧、协调能力及领导力展现。为了更全面地刻画学生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还应纳入学生的社会实践经历、志愿服务贡献以及领导力培养成果等多元评价要素,确保评价的全面与深入,以更全面地反映学生的综合素质。

通过运用先进的数据分析工具对学生进行全面而精准的成长跟踪,收集学生的学习数据、行为数据、成绩数据等多维度信息,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对这些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和分析,从而揭示学生的学习规律和成长趋势。分析学生在不同课程、不同时

阶段的学习表现,找出其学习中的强项和弱项;分析学生的团队协作能力、创新能力等方面的表现,为其制定个性化的培养方案提供依据。大数据分析还可以帮助教师及时发现学生的学习问题和困难,为其提供有针对性的辅导和帮助。反馈机制作为评价体系优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当作出针对性地调整。通过定期收集来自师生双方的意见和建议,可以及时调整和改进教学方法和评价体系。通过收集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和建议,了解社会对法学人才的需求和期望,为法学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提供方向性指导。

(作者:何静,南京工业大学法政学院教授;李天杰,南京工业大学法政学院硕士研究生)

(来源:《山东高等教育》2026年第1期)